

傷寒論輯義

陽明  
乳

七

此篇後章陽明病本自汗出... 故令大便鞭當問其小便... 還入胃中故知不久必大便也... 述義曰陽明病者裏熱實是也... 但心陽明之胃家實專指大承氣也... 實者即溫病是今自列于... 次卷○又中風中寒自是不... 胃家實上有一分列則亦不... 復具論... 如其來路或自太陽或自少... 陽而其等不一病之輕重亦... 隨而異有其人胃素素者熱... 邪勢亦盛相藉連實者... 其病為重即心陽明也本... 篇大承氣第一條元語氣似... 曾不經誤治而邪氣自實... 者約... 有自太陽桂枝元語氣似... 胃液為燥者其病最輕即太... 陽明也麻人天條是也脈經... 脾病証曰脾約者其人大便堅... 小便利而反不渴病人亦有... 有自少陽病誤汗利小便... 以為胃燥者其病頗輕即... 陽明也太陽病誤汗利小便... 喻氏誤為併病汪氏擬方蓋... 本其意... 然誤治之後亦或為心陽明... 有自太陽病誤汗下利小便... 者有自太陽病失汗者有自... 少陽病誤汗者然則輕証所

**傷寒論輯義卷四**  
疏義曰自然以其病或自太陽直傳彼篇中既詳者茲不復贅... 九章論陽明之綱領... 約之案自太陽少陽少陰少陰來  
**東都 丹波元簡廉夫 學**

**辨陽明病脈證并治**  
原注合四十四法方一十首一方附并見陽明少陽合病法  
**問曰病有太陽陽明有正陽陽明有少陽陽明何謂也答曰**

**太陽陽明者脾約** 原注一 是也正陽陽明者胃家實是也少  
**陽陽明者發汗利小便已** 胃中燥煩實大便難是也 少陽字

並作微陽無煩實字云脾約一作脾結... 柯氏刪此條... 此說陽明受病其初不也疏義曰此段不遍其輕重以辨攻下之緩急... 約之案此章病字與第五章病字約是陽明病之謂乃疫病之總領也

**答以明之也** 太陽之邪乘胃燥熱傳入陽明謂之太陽陽  
明不更夜無所苦名脾約者是也 太陽之邪乘胃宿食與  
方氏三者之因雖少殊要亦不過互相發明耳是也



有從他經轉屬而實者。此只舉其病根在實耳。案陽明提  
細與內經熱論不同。熱論重在經絡。病為在表。此經裏證  
為主。裏不和。即是陽明病。是子經所由分也。方實者。大便

結為鞭滿。而不得出也。作於過早不同。非日數所可拘。

問曰。何緣得陽明病。答曰。太陽病。若發汗。若下。若利小便。此

亡津液。胃中乾燥。因轉屬陽明。不更衣。內實。大便難者。此名

陽明也。王函也。上有病字。汗金翼衣下。有而字。

成本。太陽病不解。因汗利小便。亡津液。胃中乾燥。太陽之

便。不更衣。則胃中物不得泄。故為內實。胃無津液。加之畜

約之案。轉屬陽明。惟此三病。有見於此。其非是。又案此難字。與便難之難同。義

便。不更衣。則胃中物不得泄。故為內實。胃無津液。加之畜

約之案。轉屬陽明。惟此三病。有見於此。其非是。又案此難字。與便難之難同。義

便。不更衣。則胃中物不得泄。故為內實。胃無津液。加之畜

約之案。轉屬陽明。惟此三病。有見於此。其非是。又案此難字。與便難之難同。義

便。不更衣。則胃中物不得泄。故為內實。胃無津液。加之畜

約之案。轉屬陽明。惟此三病。有見於此。其非是。又案此難字。與便難之難同。義

便。不更衣。則胃中物不得泄。故為內實。胃無津液。加之畜

約之案。轉屬陽明。惟此三病。有見於此。其非是。又案此難字。與便難之難同。義

便。不更衣。則胃中物不得泄。故為內實。胃無津液。加之畜

約之案。轉屬陽明。惟此三病。有見於此。其非是。又案此難字。與便難之難同。義

便。不更衣。則胃中物不得泄。故為內實。胃無津液。加之畜

約之案。轉屬陽明。惟此三病。有見於此。其非是。又案此難字。與便難之難同。義

便。不更衣。則胃中物不得泄。故為內實。胃無津液。加之畜

約之案。轉屬陽明。惟此三病。有見於此。其非是。又案此難字。與便難之難同。義

魏氏曰。其病亦有淺深異同。其  
胃上津液而津枯。乾燥也。如  
大盛而結。成實也。如中邪熱  
病大便難。乃謂中燥熱也。半  
盛尚有。大便而難。難也。為証  
不同。則治之。法亦不同。  
程氏曰。此津液而不在。燥病者  
以其人胃中。燥能為燥。邪熱  
數。故津液。以太陽。燥轉屬  
陽明。而有。不更衣。之。陽明。病者  
內實。之。陽明。病。有。大便。難。之  
陽明。病。也。所以。下。法。有。禁。食。大。小  
又曰。此。津。液。四。字。當。一。項。胃。中  
自。是。一。氣。下。而。後。絕。分。別。多  
少。鋪。實。清。者。當。於。此。悟。出。太。陽  
陽。明。轉。屬。燥。病。之。處。  
述。義。曰。有。自。太。陽。病。誤。汗。下。利。小。便。者。如。問。曰。何。緣。得。陽。明。病。條。是。也。  
疏。義。曰。上。文。於。太。陽。特。曰。汗。下。利。小。便。者。如。問。曰。何。緣。得。陽。明。病。條。是。也。  
相。義。也。言。由。邪。在。太。陽。時。此。誤。汗。下。利。小。便。者。如。問。曰。何。緣。得。陽。明。病。條。是。也。  
乾。燥。則。表。邪。乘。其。燥。熱。因。而。轉。屬。陽。明。為。胃。實。之。病。者。有。三。日。不。更。衣。即。太。陽。之。明。脾。約。是。也。曰。內。實。即。心。陽。之。明。胃。家  
實。也。曰。大。便。難。即。少。陰。之。明。大。便。難。是。也。蓋。三。者。雖。均。名。為。陽。明。為。可。下。証。然。已。有。輕。重。之。別。若。不。無。緩。急。之。分。也。成。注。以  
不。更。衣。內。實。大。便。難。三。証。為。一。串。滿。殊。無。著。落。約。之。案。此。三。証。之。眼。由。來。之。路。也。  
家。大。曰。內。實。二。字。義。修。上。下。句。蓋。不。更。衣。者。亦。因。內。實。起。來。大。便。難。亦。因。內。實。起。來。不。更。衣。者。即。不。大。便。是。也。  
約。之。案。云。轉。屬。陽。明。云。云。或。二。字。或。一。字。均。全。移。於。彼。病。而。此。前。病。全。除。之。義。云。轉。屬。亦。同。也。惟。單。云。系。者。前。病。亦。全。除。非。併。類。也。  
見。本。篇。十。章。及。太。陰。篇。也。然。則。此。類。同。一。義。也。而。有。少。異。轉。者。示。轉。於。此。之。言。故。或。有。不。得。不。殊。也。  
此。之。病。明。白。屬。於。彼。為。彼。之。病。云。云。其。屬。之。未。明。自。者。則。指。云。云。者。病。涉。兩。篇。之。言。轉。入。見。在。彼。是。自。表。入。裏。之。言。之。見  
少。陽。篇。云。一。有。轉。一。無。轉。也。凡。此。等。之。言。或。病。首。或。果。志。不。得。已。出。其。言。也。而。已。全。入。於。益。屬。者。病。自。然。屬。於。彼。之。言。亦。若  
天。占。察。而。決。斷。之。言。也。

東坡持心通靈... 義如何也

王函。千金翼。  
及上。有但字。  
問曰。陽明病外證云何。答曰。身熱汗自出。不惡寒。反惡熱也。  
集驗方。痔有更衣。擬出。妨于更衣。更衣出清血。故以知。  
○集驗方之說。今見外臺五痔論。  
必轉屬陽明。而成燥。故成內實之證。  
總病論曰。更衣。即登廁也。非顏師古注漢書更衣之義。  
集驗方。痔有更衣。擬出。妨于更衣。更衣出清血。故以知。  
○集驗方之說。今見外臺五痔論。  
必轉屬陽明。而成燥。故成內實之證。  
總病論曰。更衣。即登廁也。非顏師古注漢書更衣之義。





其陽盛津亡。大便因鞭。轉屬陽明。無二也。  
厥陰篇除中章曰傷寒六七日反與黃芩湯微瀉字與此義同不辨異  
案太陽中篇第四十八條二陽併病太陽初得病時發

其汗。汗先出不微。因轉屬陽明。云云。正與此條同義。

傷寒發熱無汗嘔不能食而反汗出漉漉然者。是轉屬陽明

也。傷寒二字。玉函。汗。金翼。作病一字。

成傷寒發熱無汗嘔不能食者。太陽受病也。若反汗出漉

漉然者。太陽之邪。轉屬陽明也。經曰。陽明病法多汗。錢寒

邪在表。則發熱無汗。寒邪在胸。則嘔不能食。皆太陽寒傷

營之表證也。程。不汗出漉漉然者。知大便已結燥於內。雖

表證未罷。已是轉屬陽明也。漉漉連綿之意。俗云汗一身

家人曰程氏云身者即連綿之意善難於此亦即直流出如之義

述義曰此承前條亦謂失汗因月  
實身甚傷寒發熱無汗即是  
表實之故此心能食亦風寒  
外束之故此心能食亦風寒  
不宜有汗而反汗出漉漉然者邪  
氣內結以屬陽明也  
方氏曰漉漉然者汗出貌  
疏義以此條為心陽。明日傷  
寒發熱無汗即太陽表閉也  
使傷寒因有然云不能食則胃  
家素實之陽邪故入胃之機  
述義曰如陽明陰陰之多胃傷  
家者以其來不一而大既不言之義  
家人曰前章言傳之遲此章下  
傳之遲亦言陽明之遲也急者

正珍曰傷寒無汗不能食者  
與大此胡二加芒等湯以潤  
約之案漉漉說文和也文選南都  
賦注引地倉漉水行出也真本玉篇引地倉漉水行出也

方氏曰傷寒三日該中風而大約  
言也  
錢氏曰大則為陽明胃實熱之  
脈不大不足以言胃實也  
程氏曰凡下文云脈弱脈浮而  
而疾脈以脈浮而沉而瀉等  
類皆貴此大字在內口後有力  
無力上對分曉  
疏義曰然已云三日則知三陽次  
序與內經不同此說大長  
家人曰六日六經說唐以上說計兩  
家大入多傷寒例其本也以二日  
陽明三日少陽三日太陰三日陽  
明三日太陰三日少陽三日陽明  
得病三日無太陽陽明太陰三陽  
此相均二日陽明之尚言者然則  
居四日之理非少陽居二日陽明  
三日之理也唐以上書以陽明居  
少陽四日厥陰七日之言多是其  
日數數也計包該者病源時病  
在陽也其病源時病源時病源  
疏義曰以下三章至面合赤色論  
陽明病有所兼挾者初起欲  
食及無汗但頭眩三章蓋後錯  
述義曰寒濕者其人胃素寒  
有寒邪氣相感為黃如數脈  
及寒濕在裏也此世名病  
之類也而寒亦黃者病是  
陰黃也所致也此世名病  
陰黃在表而外證見浮脈  
又非浮脈之常乎更有裏熱  
外寒令脈浮而沉也及陽明  
太陰之脈浮而沉也及陽明  
太陰之脈浮而沉也及陽明

傷寒三日陽明脉大  
太陽上傷寒三日陽明少陽不見者為不傳也五章大有此章王爾經脈大下有者為  
不傳也身也欲傳四字可記此章非仲景之文蓋我乃說其理非仲景之文蓋我乃說其理  
傷寒三日陽明脉大  
前條身重者言至三日之晚是昨陽明大脉未衰者是欲傳少陽之兆也日數記序耳

鑑傷寒一日太陽。二日陽明。三日少陽。乃內經言傳經之

次第。非必以日數拘也。此云三日陽明脉大者。謂不兼太

陽陽明之浮大。亦不兼少陽陽明之弦大。而正見正陽陽

明之大脉也。蓋由表傳裏。邪熱入胃。而成內實之診。故

其脉象有如此者。

傷寒脉浮而緩。手足自温者。是為繫在太陰。太陰者。身當發

黃。若小便自利者。不能發黃。至七八日。大便鞭者。為陽明病

也。  
家人曰太陽中篇大有此章王爾經脈大下有者為  
由是則此及太陽中篇大有此章王爾經脈大下有者為  
於太陽中篇大有此章王爾經脈大下有者為  
及太陽中篇大有此章王爾經脈大下有者為

傷寒論輯義 卷四 程脈浮而緩是為表脈然無頭痛發熱惡寒等外證而只

手足濕是邪不在表而在裏但入裏有陰陽之分須以小

便別之小便不利者濕熱痰熱而發黃以其人胃中原來

無燥氣也小便自利者胃乾便難而成實以其人胃中本

來有燥氣也病雖成於八九日而其始證却脈浮而緩手

足自溫則定是太陽病轉屬來也既日轉繫陽明其脈之

浮緩者轉為沈大不必言矣而手足之溫不止溫已也必

澀然微汗出蓋陰證無汗汗出者必陽氣充於內而後溢

於外其大便之實可知也

案太陽陰篇云傷寒脈浮而緩手足自溫者繫在太陽大

龐氏曰脈浮緩亦大之類... 程脈浮而緩是為表脈... 手足濕是邪不在表而在裏... 小便不利者濕熱痰熱而發黃... 小便自利者胃乾便難而成實... 病雖成於八九日而其始證却脈浮而緩... 既日轉繫陽明其脈之浮緩者轉為沈大... 澀然微汗出蓋陰證無汗汗出者必陽氣充於內而後溢於外... 案太陽陰篇云傷寒脈浮而緩手足自溫者繫在太陽大

傷寒論輯義 卷四 程脈浮而緩是為表脈然無頭痛發熱惡寒等外證而只... 手足濕是邪不在表而在裏但入裏有陰陽之分須以小... 便別之小便不利者濕熱痰熱而發黃以其人胃中原來... 無燥氣也小便自利者胃乾便難而成實以其人胃中本... 來有燥氣也病雖成於八九日而其始證却脈浮而緩手... 足自溫則定是太陽病轉屬來也既日轉繫陽明其脈之... 浮緩者轉為沈大不必言矣而手足之溫不止溫已也必... 澀然微汗出蓋陰證無汗汗出者必陽氣充於內而後溢... 於外其大便之實可知也... 案太陽陰篇云傷寒脈浮而緩手足自溫者繫在太陽大

錢氏曰轉者以此轉于彼也... 程脈浮而緩是為表脈... 手足濕是邪不在表而在裏... 小便不利者濕熱痰熱而發黃... 小便自利者胃乾便難而成實... 病雖成於八九日而其始證却脈浮而緩... 既日轉繫陽明其脈之浮緩者轉為沈大... 澀然微汗出蓋陰證無汗汗出者必陽氣充於內而後溢於外... 案太陽陰篇云傷寒脈浮而緩手足自溫者繫在太陽大

傷寒轉繫陽明者其人澀然微汗出也... 程脈浮而緩是為表脈... 手足濕是邪不在表而在裏... 小便不利者濕熱痰熱而發黃... 小便自利者胃乾便難而成實... 病雖成於八九日而其始證却脈浮而緩... 既日轉繫陽明其脈之浮緩者轉為沈大... 澀然微汗出蓋陰證無汗汗出者必陽氣充於內而後溢於外... 案太陽陰篇云傷寒脈浮而緩手足自溫者繫在太陽大

陽明中風口苦咽乾腹滿微喘發熱惡寒脈浮而緊若下之... 則腹滿小便難也... 程脈浮而緩是為表脈... 手足濕是邪不在表而在裏... 小便不利者濕熱痰熱而發黃... 小便自利者胃乾便難而成實... 病雖成於八九日而其始證却脈浮而緩... 既日轉繫陽明其脈之浮緩者轉為沈大... 澀然微汗出蓋陰證無汗汗出者必陽氣充於內而後溢於外... 案太陽陰篇云傷寒脈浮而緩手足自溫者繫在太陽大



本義曰三陽合病者其心有三其  
一胃身熱燥邪乘于陽明者為  
多故主以自汗陽明病所相是  
也其一邪乘于少陽者為多少  
陽風口苦咽乾是也此他陽明中  
脈浮而脈滑喘而口苦者皆陽  
運候恰合而實與係三陽合病  
者也  
中西子文曰是三陽合病之輕者  
也所以中風為冒首也此蓋小柴  
胡湯所主也  
約之案太陽陽轉陽明者多表實  
家大人曰有陽明不可用下劑若  
二種曰中風曰中寒故中風用柴  
胡劑而陽明用承氣也承氣不可  
用大黃芒硝消積也承氣不可  
大病脈浮大者言但便溏言  
設利者為大便難言宜汗出而  
解何以致脈浮當以汗解即陽  
明中風之義單以表實為治也

此當先解表而後治裏  
約之案對微喘而下微字與自否后皆屬陽明故但自腹滿而喘者不專于陽明故曰微喘也  
熱邪也。腹滿而喘。熱入裏矣。然喘而微。則未全入裏也。發  
熱惡寒。脈浮而緊。皆太陽未除之證。口苦咽乾。為有少陽  
之半表半裏。若誤下之。表邪乘虛內陷。而腹益滿矣。兼以  
約之案後腹滿小便難即陽太陰耳。家大人曰不必陰亡之候  
重亡津液故小便難也

案下條云。陽明病能食者。為中風。金鑑則云。陽明謂陽  
明裏證。中風謂太陽表證。非也。

案此條。常器之云。可桂枝麻黃各半湯。又小柴胡湯。汪  
氏云。以葛根湯為主。加黃芩等涼藥以治之。金鑑云。太

陽陽明病多。則以桂枝加大黃湯兩解之。少陽陽明病  
約之案陽明中風柴桂湯恐其主方之小柴方後曰若不渴外有微熱者去人參加桂枝湯覆微汗愈

表邪乘虛復陷。故腹更滿也。裏熱愈竭。其液。故小便難  
多。則以大柴胡湯。和而下之。若惟從裏治。而遺下之。則  
也。

此章就病能食不能食辨陽明中風中寒。承上而起下文之辭  
名字玉函。金翼作爲。

陽明病若能食名中風不能食名中寒  
約之案陽明中風者為陽明兼太陽或少陽者故能食不能食也。即合併類也。中寒者為陽明兼  
約之案程本因有熱則陽邪應之。即能食不能食也。此章中風與前條不同者非是。一  
又案此章早在中陰中風中寒大分列而論。二者而前條既言中風大音辨中寒三章。章章辨實神師  
妙筆可嘆矣。又案風寒二字在太陽為開閉之義。在陽明為冷熱之義。且實為陰陽之義也。  
中字中於邪之義也。素痺論滑澤不也亦益內也。其風氣勝者其人易也。亦以此風與同理。

虛冷證也。柯此不特以能食不能食別風寒。更以能食不  
能食。審胃家虛實也。要知風寒本一體。隨人胃氣而別。方

名猶言為也。中寒即傷寒之互詞。  
約之案中風小柴方後曰若不渴外有微熱者去人參加桂枝湯覆微汗愈

能食。審胃家虛實也。要知風寒本一體。隨人胃氣而別。方  
約之案中風小柴方後曰若不渴外有微熱者去人參加桂枝湯覆微汗愈

約之案中風小柴方後曰若不渴外有微熱者去人參加桂枝湯覆微汗愈

本義曰中風之名在陽明亦與  
對言則為裏熱之義。前條  
陽明中風則為裏熱之義。兼表者  
尤氏曰太陽主表故有汗無汗  
之分。陽明為胃府故有能食  
不能食之辨。風為陽而寒為  
陰。陽能消穀而陰不能消穀  
之義也。  
約之案程本因有熱則陽邪應之。即能食不能食也。此章中風與前條不同者非是。一  
又案此章早在中陰中風中寒大分列而論。二者而前條既言中風大音辨中寒三章。章章辨實神師  
妙筆可嘆矣。又案風寒二字在太陽為開閉之義。在陽明為冷熱之義。且實為陰陽之義也。  
中字中於邪之義也。素痺論滑澤不也亦益內也。其風氣勝者其人易也。亦以此風與同理。

案程氏云論中總無中寒字獨此處見之猶云風與寒自內得也此解恐未允

**陽明病若中寒者不能食小便不利手足濇然汗出此欲作固瘕必大便初鞭後溏所以然者以胃中冷水穀不別故也**

疏義曰案此條乃是大陰病蓋大陰與陽明惟有大陰病之異而其病位則相同故曰以陽明且揭於此篇相昭對以備

周此條陽明中之變證着眼只在中寒不能食句此係胃

弱素有積飲之人兼膀胱之氣不化故邪熱雖入未能實

結况小便不利則水停大腸故第手足汗出不若潮熱之

遍身熱熱有汗此欲作固瘕也汗出津液傷而腸枯必初鞭

豈非以胃中陽氣向衰不能蒸腐水穀爾時急以理中溫

胃尚恐不勝况可誤以寒下之藥乎仲景懼人於陽明證

中但知有下法及有結未定俟日而下之法全不知有不

可下及用溫之法故特揭此以為戒程此之手足濇然汗

出者小便不利所致水溢非胃蒸也固瘕者固而成痼水

氣所結其腹必有响聲特以結在胸為水結胸結在腹為

固瘕陰陽冷熱攸別錢注家以前人堅固積聚為謬而大

便初硬後溏因成瘕泄瘕泄即溏泄也久而不止則為固

瘕案此喻注後柯氏張氏愚以固瘕二字推之其為堅凝

固結之寒積可知豈可但以溏泄久而不止為解次初硬

後溏乃欲作固瘕之徵非謂已作固瘕然後初硬後溏也

成氏曰固瘕寒氣結積也約之案是今瘕後積痼成者即飲遺邪相合始造作或遂誤為積痼也

後溏乃欲作固瘕之徵非謂已作固瘕然後初硬後溏也

後溏乃欲作固瘕之徵非謂已作固瘕然後初硬後溏也

後溏乃欲作固瘕之徵非謂已作固瘕然後初硬後溏也

此義曰大陰病更有寒去而實存實以生燥仍變陽明者陽明篇第二十二條若不轉失氣者初頭鞭後必溏此蓋與欲作固瘕者均屬寒實故攻之則脹滿不能食也

約之案小此方後曰若心下悸小便不利者黃芩加茯苓四兩即此中與的方加茯苓四兩家大自小柴合四逆散主之

辨脈篇第二條問曰脈有陽浮結者何以別之答曰其脈浮而數能食不大便者此為實名曰陽結也期十七日當劇其脈沉而遲不能食身重者此為陰名曰陰結也期十四日當劇約之案是也

此章是其一也

約之安中... 陽明則變... 汗出則愈... 熱甚於裏者... 蒸蒸發熱... 熱氣散漫... 不為實也... 欲食則胃中穀多... 穀多則陽氣勝... 熱消津液則水少... 水少則陰血弱... 陰氣不通即... 骨疼... 其人骨節疼者... 陰氣不足也... 熱甚於表者... 翕翕發熱... 熱甚於裏者... 蒸蒸發熱... 此熱氣散漫... 不專著於表裏... 故翕

修難論辨精

卷四

七

華仙堂

觀欲作于字及必字之義皆逆料之詞未可竟以為然也

陽明病初欲食小便反不利大便自調其人骨節疼翕翕如

有熱狀奄然發狂濺然汗出而解者此水不勝穀氣與汗共

并脉緊則愈成本無初字不利玉函作不數并成本玉函作併脉緊千金翼作堅一字喻本程本有初字

成陽病容熱初傳入胃胃熱則消穀而欲食陽明病熱為

實者則小便當數大便當鞫今小便反不利大便自調者

熱氣散漫不為實也欲食則胃中穀多穀多則陽氣勝熱

消津液則水少水少則陰血弱金匱要略曰陰氣不通即

骨疼其人骨節疼者陰氣不足也熱甚於表者翕翕發熱

熱甚於裏者蒸蒸發熱此熱氣散漫不專著於表裏故翕

翕如有熱狀奄忽也忽然發狂者陰不勝陽也陽明蒸熱

為實者須下之愈熱氣散漫不為實者必待汗出而愈故

云濺然而汗出解也水穀之等者陰陽氣平也水不勝穀

始取於茲歟

傷寒論辨

卷四

十

華仙堂

反

者言脉緊者得此則愈也。張氏宗印云。此直中之寒邪。不能勝穀精之正氣。與汗共併而出。故其脉亦如蛇之紆迴而欲出也。魏氏云。緊者緩之對言。脉緊者言不若病脉之緩而已。非必如傷寒之緊也。錢氏云。緊則浮去而裏氣充實也。案以上數說。未審孰是。姑從成注。

**陽明病欲解時從申至戌上。**

千金翼至作盡无上字玉函同

約之案欲解之初也上者始時之言非上刻中刻之上也詳見太陽上篇成四四月為陽土旺於申酉戌向甲時是為欲解柯申酉為

**陽明主時即日晡也。**

此亦論陽明虛寒者攻之義即陽明中寒也  
**陽明病不能食攻其熱必噦所以然者胃中虛冷故也以其**

**人本虛攻其熱必噦。**  
不可下篇不引其人以上文汗後篇不能食上有能食下之不解者其人九字不能食下有若字

尤氏曰陽明朝熱發于日晡陽明病解亦於日晡則申酉戌為陽明之時其病者邪氣於身發其解者氣於身復也約之案六病篇中十二支條其前又案六病篇曰其病愈而出之

者補亡論云金匱方二物乃生薑甘草湯也常氏曰金匱方小半夏湯亦可

**魏陽明病不能食。自使有手足濇然汗出等證之假熱。見於膚表面目之間。一考驗之於不能食。自不可妄言攻下。**

柯氏曰其人本來中虛與中有燥屎而反不能食者有別也疏義曰劉宗素曰此亦係太陰病本條不常有手足濇然汗出更包腹滿痛等症在內約之案以其以下文非重複即下又案醫不其胃虛冷及觀外陽明惡熱甚甚下也

或曰攻其熱者用苓連此言大誤若以為胃實之熱而攻之則胃陽愈陷而脫寒邪愈盛而

得必作噦證。谷氣將絕矣。再明其所以然。確為胃中虛冷

之故。以其人本屬胃冷而虛。并非胃熱之實。慎加攻下。下

陷上逆。則醫不辨寒熱虛實。而襲為陽明病。必當下之之

戒慎之言  
**通也。志高子曰。遍閱諸經。止有噦而無呃。則噦之為呃也。**

**確乎不易。詩云。鑿聲噦噦。謂呃之發聲有序。如車鑿聲之**

**有節奏也。凡經論之言噦者。俱作呃解無疑。錢胃陽敗絕**

**而成呃逆。難治之證也。王愚謂宜用附子理中湯。**

約之案理中湯後有加生薑更加伏苓不附子倍于薑數法宜矣附子此藥以呃之後也

述義曰寒濕者其人素氣如黃... 陰病之類也而寒濕是也... 此後... 黃者原因人性邪好犯血分人也

此論陽明胃氣乘於脾... 陽明病脈遲食難用飽... 腹滿下之腹滿如故... 腹滿下之可去... 腹滿下之可去。此則穀氣不得宣洩。屬胃氣虛寒。使然下

金匱黃疸... 腹滿下之可去... 腹滿下之可去。此則穀氣不得宣洩。屬胃氣虛寒。使然下... 腹滿下之可去。此則穀氣不得宣洩。屬胃氣虛寒。使然下

陽明病脈遲食難用飽飽則微煩頭眩必小便難此欲作穀... 雖下之腹滿如故所以然者脈遲故也... 補腹滿二字。金匱遲食間有者... 程脈遲為寒寒則不能化穀... 非陽明溼熱黃者之比... 成黃也。曰穀疸者。明非邪熱也。下之兼前後部言... 湯。五苓散之類也。曰腹滿如故。則小便仍難。而疸不得除... 可知再出脈遲。後人從脈上悟出胃中冷來。熱畜成黃之

可知再出脈遲。後人從脈上悟出胃中冷來。熱畜成黃之... 可知再出脈遲。後人從脈上悟出胃中冷來。熱畜成黃之

腹滿下之可去。此則穀氣不得宣洩。屬胃氣虛寒。使然下... 腹滿下之可去。此則穀氣不得宣洩。屬胃氣虛寒。使然下

腹滿下之可去。此則穀氣不得宣洩。屬胃氣虛寒。使然下... 腹滿下之可去。此則穀氣不得宣洩。屬胃氣虛寒。使然下

述義曰陽明要領之外有兼  
虛者如無汗身如蟲行  
及不大便脈微澀者是也  
洋見兼虛者病更難治  
建中胃中虛弱如甘草上焦  
虛如此者陽明病無汗身如  
蟲行身如蟲行皮中狀者即經  
言身熱是也久虛者以表氣  
不足津液不充於皮膚使脈  
枯澀汗難出也此亦一夜四  
十八難曰虛者為虛  
趙氏曰若謂虛則當補  
竟陽明受邪為病邪可補  
任氏曰如蟲行者為虛也  
肌肉之間汗欲出而不得以故  
之太陽病身如蟲行皮中狀者  
小汗出身必熱也  
論曰此以肌表久虛故也按  
此章舊注指為胃氣久虛  
郭氏曰以無汗效如蟲行皮中狀者  
汗出乃解宜桂枝麻黃各半湯此  
陽解身痒能申小汗效也

也。以上二說似未妥帖。當攷。

陽明病法多汗反無汗。其身如蟲行皮中狀者。此以久虛故

也。王函。千金翼作陽明病久久而堅

家大自久虛可為表營衛分。虛者即胃中津液亦之故耳。虛字即表枯澀之義。耳久者平素  
之謂。治方皆用清燥養榮之方也。小柴胡加芍藥可致小柴胡出小柴胡後文  
肉其身如蟲行皮中者。知胃氣久虛也。程陽明病陽氣充

盛之候也。故法多汗。今反無汗。胃陽不足。其人不能食可

知。蓋汗生于穀精。陽氣所宜發也。胃陽既虛。不能透。出肌

表。故燥鬱皮中。如蟲行狀。虛字指胃言。兼有寒。久字指未

病時言。柯此又當益津液和營衛。使陰陽自和而汗出也。

案汪氏云。常器之云。可桂枝加黃耆湯。郭白雲云。桂枝

麻黃各半湯。愚以還當用葛根湯主之。金鑑云。宜葛根  
湯小劑。微汗和其肌表。自可愈也。魏氏云。補虛清熱。人  
參白虎湯之類。並似與經旨相畔矣。

陽明病反無汗而小便利。二三日嘔而欬。手足厥者。必苦頭

痛。若不欬不嘔。手足不厥者。頭不痛。原注一云。冬陽明。玉

作冬陽

成陽明病法多汗反無汗。而小便利者。陽明傷寒。而寒氣

內攻也。五二三日嘔欬而支厥者。寒邪發於外也。必苦頭

痛。若不欬不嘔。手足不厥者。是寒邪但攻裏而不外發。其

約之。今驗症發熱無死也。又案常記小柴可也。或証則四逆散加五味干薑可也。此說可也。

家大人曰此因致而起蓋上氣其  
起頭痛與此頭痛因致而起  
結甚痛下可自若不效者必不  
不效者不頭痛不效者必不  
字看文互有詳略也者字必字  
可欺欺看

約之案此條及次條並原注千金  
而堅者陽明當多汗因考此及  
見存飲之條留多不汗不為顧  
約之案此條及次條並原注千金  
而堅者陽明當多汗因考此及  
見存飲之條留多不汗不為顧

案此條難解錄數說于左方氏云此亦寒勝故小便利  
咽手足厥喻氏云得之寒因而邪熱深也然小便利則  
邪熱不在內而在外不在下而在上故苦頭痛也程氏  
云胃中獨治之寒厥逆上攻故頭痛者標效咽手足厥  
者本張璐注與喻同云仍宜小青龍主之汪氏云此陽  
明經傷寒熱氣上攻必苦頭痛當用葛根湯類要用小  
建中湯常氏用小柴胡湯並非也錢氏云其所以無汗  
者寒在陽明之經而小便不利者裏無熱邪也柯氏云  
此胃陽不敷布于四肢故厥不上升于額顙故痛緣邪  
中于膈結在胸中致嘔效而傷陽也當用瓜蒂散吐之

嘔效止厥痛自除矣兩者字作時看更醒

**陽明病但頭眩不惡寒故能食而效其人咽必痛若不效者**

**咽不痛**原注一云冬陽明○玉函作各

**錢但頭眩者熱在上也不惡寒即陽明篇首所謂不惡寒**

**及惡熱之義也能食陽明中風也咳者熱在上焦而肺氣**

**受傷也中風之陽邪壅於上焦故咽門必痛也若不咳者**

**上焦之邪熱不甚故咽亦不痛此條純是熱邪當與前條**

**之不咳不嘔手足不厥頭不痛一條兩相對待示人以風**

**寒之辨也程夫咽痛惟少陰有之今此以效傷致痛若不**

**效則咽不痛况更有頭眩不惡寒以證之不難辨其為陽**

還義難曉五條中此章且頭  
眩不惡寒條是其也前條  
已詳記可矣三疏義關疑  
約之案此條陽明中風或與  
太陽少陽兩病相合而此所  
與少陽合耳是自少陽轉陽  
而少陽原元未全退變少陽  
而存故云但不惡寒三字  
篇首所謂惡熱之義如前  
章所引外元云何也不惡寒三  
字與但頭眩三字何而看了  
蓋故能食三字何而看了  
其義前文曰能食者為中風  
是也而效以下其或夾水者  
小此明或下有款是也水飲射  
肺故效效之重頻必咽痛是  
呼吸自氣微介於喉喉肉故也  
今日平人效甚即必發喉疼此  
同此云咽痛言而已少陰熱  
重上為咽痛大異此咽痛因  
效不得已之生耳又案前章  
辨中與夾水者而先言不寒者  
此辨中與夾水者而先言不寒者  
者兩章相並一在文法





液于泗竭之餘耶。

案常氏云。可與茵陳蒿湯。汪氏云。五苓散。去桂枝加葛

根。白朮當改用蒼朮。金鑑云。若小便利。則從燥化。必煩

渴。宜白虎湯。小便不利。則從濕化。必發黃。茵陳蒿湯並

於經旨未安。

陽明病。脈浮而緊者。必潮熱發作有時。但浮者。必盜汗出。

千金翼作其熱必潮。

錢邪在太陽。以浮緊為寒。浮緩為風。在陽明。則緊為在裏。

浮為在表。脈浮而緊者。言浮而且緊也。謂邪雖在經。太半

已入于裏也。邪入於裏。必發潮熱。其發作有時者。陽明氣

注義曰。本篇中文易了。義難曉者。凡有五條。曰。脈浮而緊者。必潮熱發作有時。此章其一也。必潮熱發作有時。此章其二也。必潮熱發作有時。此章其三也。必潮熱發作有時。此章其四也。必潮熱發作有時。此章其五也。

已入于裏也。邪入於裏。必發潮熱。其發作有時者。陽明氣。浮為在表。脈浮而緊者。言浮而且緊也。謂邪雖在經。太半已入于裏也。邪入於裏。必發潮熱。其發作有時者。陽明氣。

家大人曰。脈浮而緊。又見前。三陽。合病。此章。後。表。太。陽。兩。黃。連。湯。此。亦。同。也。此。章。二。表。字。與。前。後。三。章。必。字。同。義。並。逆。料。後。事。之。同。必。字。上。去。大。陽。表。實。轉。陽。明。必。字。上。去。大。陽。表。實。轉。陽。明。必。字。上。去。大。陽。表。實。轉。陽。明。

旺于申酉。故日晡時潮熱也。潮熱則已成。可下之證矣。若但脈浮者。風邪全未入裏。其在經之邪未解。必盜汗出。猶未可下也。陽明本多汗多眠。故有盜汗。然不必陽明始有盜汗。如太陽上篇。脈浮而動數。因自汗出之中風。即有盜汗。蓋由目睛則衛氣內入。皮膚不關。則盜汗出矣。此示人當以脈證。辨諸表裏。未可因潮熱而輕用下法也。錫腫中汗出。如盜賊乘人之不覺而竊去也。盜汗詳見太陽胃陽下。

盛陽不敢爭。僅乘旺時而一爭。故潮熱發作有時也。但

浮者胃陽虛。而中氣失守也。睡則陰氣盛。陽益不能入。

而盜汗出也。夫潮熱汗出。皆陽明裏實證。而今屬之虛。

寒。則於其脉辨之。更可互參及能食不能食之內法也。

此亦一說。故表而出。又集注金氏曰。無病之人。則日有

潮而不覺。病則隨潮外現矣。此說太奇。故附于此。

金鑑曰。自汗是陽明證。盜汗是少陽證。盜汗當是自汗。

文義始屬。○案此說太誤。

**陽明病口燥但欲漱水不欲嚥者。此必衄。**衄。千金

辨脈篇潮熱發渴。此辨陽明邪熱迫血分之義。此辨陽明邪熱迫血分之義。此辨陽明邪熱迫血分之義。

此辨陽明邪熱迫血分之義。此辨陽明邪熱迫血分之義。此辨陽明邪熱迫血分之義。

此辨陽明邪熱迫血分之義。此辨陽明邪熱迫血分之義。此辨陽明邪熱迫血分之義。

此辨陽明邪熱迫血分之義。此辨陽明邪熱迫血分之義。此辨陽明邪熱迫血分之義。

此辨陽明邪熱迫血分之義。此辨陽明邪熱迫血分之義。此辨陽明邪熱迫血分之義。

此辨陽明邪熱迫血分之義。此辨陽明邪熱迫血分之義。此辨陽明邪熱迫血分之義。

此辨陽明邪熱迫血分之義。此辨陽明邪熱迫血分之義。此辨陽明邪熱迫血分之義。

此辨陽明邪熱迫血分之義。此辨陽明邪熱迫血分之義。此辨陽明邪熱迫血分之義。

此辨陽明邪熱迫血分之義。此辨陽明邪熱迫血分之義。此辨陽明邪熱迫血分之義。

此辨陽明邪熱迫血分之義。此辨陽明邪熱迫血分之義。此辨陽明邪熱迫血分之義。

此辨陽明邪熱迫血分之義。此辨陽明邪熱迫血分之義。此辨陽明邪熱迫血分之義。

此辨陽明邪熱迫血分之義。此辨陽明邪熱迫血分之義。此辨陽明邪熱迫血分之義。

此辨陽明邪熱迫血分之義。此辨陽明邪熱迫血分之義。此辨陽明邪熱迫血分之義。

此辨陽明邪熱迫血分之義。此辨陽明邪熱迫血分之義。此辨陽明邪熱迫血分之義。

此義曰血熱者邪熱內併以迫血分是也。蓋血熱之迫血或血虛故道而動外溢或熱氣熾灼血液內乘矣。其外溢者有屬表者。太陽中風三陽者有屬裏者。太陰上焦而下。而血有熱迫下焦。此血下而血有熱迫下焦。此血下而血有熱迫下焦。

約之案下文曰脉浮者發熱口乾自燥能食者則衄。是太陽陽未罷。即併病也。而此條則但陽明無表。元故冒發也。

約之案下文曰脉浮者發熱口乾自燥能食者則衄。是太陽陽未罷。即併病也。而此條則但陽明無表。元故冒發也。約之案下文曰脉浮者發熱口乾自燥能食者則衄。是太陽陽未罷。即併病也。而此條則但陽明無表。元故冒發也。

若邪熱入胃中則必渴欲飲水。過血分則唯欲飲。不欲飲。此邪熱獨盛於上。故迫妄行。由清道出。多以漱水不欲嚥。知邪入血分。陽明之脉起於鼻。故知血得熱而妄行。必衄鼻而出也。

魏氏云。漱水非渴也。口中黏也。

周氏云。使此時以葛根湯汗之。不亦可以奪汗而無血乎。此必衄者。仲景正欲人之早為治。不致衄後更問成

流與否也。汪氏云。常器之曰。可黃芩芍藥地黃湯。一云。

當作黃芩芍藥甘草湯。愚以此二湯。乃衄後之藥。於未

衄時。還宜用葛根等湯。加減主之。柯氏云。宜桃仁承氣。

犀角地黃輩。○案本條下。一必字。宜衄前防衄。犀角地

約之案小柴胡的當早用可防衄。蓋不可大黃也。黃之類。蓋為的對矣。約之案大柴胡的方也。又考厥厥人。尤無定論。亦宜矣。或曰白虎湯先與可防衄。

程氏曰小便三四行指重也  
汗時言今日再行指尚微煩  
病尚多今微利此未脫然耳  
了時言今日再行指尚微煩  
病尚多今微利此未脫然耳  
了時言今日再行指尚微煩  
病尚多今微利此未脫然耳

陽明病本自汗出醫更重發汗病已差尚微煩不了了者此必大便鞫故也。以亡津液胃中乾燥故令大便鞫當問其小便日幾行。若本小便日三四行今日再行故知大便不久出。今為小便數少以津液當還入胃中故知不久必大便也。

大便鞫成本作此大便必鞫津液王函作精液汪氏云當還二字作還當其義乃順非也。案據柯氏云此字當作汗後病篇無此字也。此字無問其義其字。

便利其人胃家之津液本多仲景揭出亡津液句為世之不惜津液者告也。病差指身熱汗出言煩即惡熱之謂煩。

若諸症已解而尚微煩一未脫然者此必由大便鞫故也。約之惡煩煩下文曰陽明病之熱者下利者煩者胃氣不和之謂也。非胃熱成實之便鞫故如此不必問其大便而當問其尿且幾行耳。

也。因胃中乾燥則飲入于胃不能上輸于肺通調水道下輸膀胱故小便反少而游溢之氣尚能輸精於脾津液相用還歸于胃胃氣因利則大便自出更無用導法矣。以此

見津液素盛者雖亡津液而津液終自還正以見胃家實者每躊躇顧慮示人以勿妄下與妄汗也。歷舉治法脈遲不可攻心下滿不可攻嘔多不可攻小便自利與小便數少不可攻總見胃家實不是可攻證。方蓋水穀入胃其清者為津液粗者成糞津液之滲而外出者則為汗澀而下行者為小便故汗與小便出多皆能令人亡津液所以

約之惡煩煩下文曰陽明病之熱者下利者煩者胃氣不和之謂也。非胃熱成實之便鞫故如此不必問其大便而當問其尿且幾行耳。

此宗人誤治之後胃陽幸強有津液自復而病自愈者當靜以俟之。約之惡煩煩下文曰陽明病之熱者下利者煩者胃氣不和之謂也。非胃熱成實之便鞫故如此不必問其大便而當問其尿且幾行耳。

易寒論辨疑 卷四 此宗人誤治之後胃陽幸強有津液自復而病自愈者當靜以俟之。約之惡煩煩下文曰陽明病之熱者下利者煩者胃氣不和之謂也。非胃熱成實之便鞫故如此不必問其大便而當問其尿且幾行耳。

成無已曰嘔者熱在上焦未全入  
府故不可下  
者汗吐下皆所禁故不可攻後  
蜜煎大前二章曰陽明病腸下  
鞭滿不大便而嘔者上白胎者  
錢氏曰皆以嘔者屬太陽非也

傷寒論輯義 卷四

華信堂片

行之道。路此通則彼塞。此塞則彼通。小便出少。則津液還  
停胃中。胃中津液足。則大便鞭滑。此其所以必出可知也。

汪病家如欲用藥。宜少與麻仁丸。

傷寒嘔多雖有陽明證不可攻之。

沈嘔多則氣已上逆。邪氣備侵上脘。或帶少陽故雖有陽

明證。慎不可攻也。方雖字當訛味。柯嘔多是水氣在上焦。

雖有胃實證。以宜小柴胡以通液。攻之恐有利遂不止之

禍。要知陽明病。津液未亡者。慎不可攻。蓋腹滿嘔吐。是太

陰陽明相關證。胃實胃虛。是陽明太陰分別處。胃家實。雖

變證百出。不失為生陽。下利不止。參附不能挽回。便是死

陰矣。傷寒論曰嘔吐者雖有陽明心證不可下小柴胡加生薑主之

常氏云宜小柴胡湯。汪氏云兼有陽明證宜用葛根加

半夏湯。案注以葛根為陽明藥不可從。

喻氏云嘔多諸病不可攻下不特傷寒也。

陽明病心下鞭滿者不可攻之。攻之利遂不止者死。利止者

愈。王函千金

成陽明病腹滿者為邪氣入府可下之。心下鞭滿則邪氣

尚淺未全入府不可便下之。若利能自止胃氣未絕如法治之

正氣安則愈。若因下利不止者為正氣脫而危。魏言陽明

病則發熱汗出之證具。若胃實者鞭滿在中焦。今陽明病

傷寒論輯義 卷四

華信堂片

疏義曰是未胃成實而誤為攻  
下之害如此豈可不慎歟  
家大人曰下云是虛人欲飲者  
鞭無痛云利不止者死則如注家  
曰未全入府陽明尚淺攻下之義  
者非是利不止利止但是今攻之而  
所下其下其下其下其下其下其下  
下止者愈下止者愈下止者愈下  
其下利猶未自然止利者早則  
死下利之義也若陽明下利則  
脈非常陽脈明見也

後漢書  
論  
卷四

非  
惟  
宜  
也

而見心下鞅滿。非胃實可知矣。雖陽明亦可以痞論也。主  
治者仍當察其虛實寒熱。於瀉心諸方中求治法。汪給胸  
證。心下鞅滿而痛。此為胃中實。故可下。此證不痛。當是虛  
鞅虛滿。故不可攻也。常器之云。未攻者。可與生薑瀉心

湯。利不止者。四逆湯。愚以須理中湯救之。  
約之。或曰利止者。愈。句在不止者。下則利止者。後須服參附始攻。宜是利止之義也。

程氏云。心下鞅滿者。邪聚陽明之膈。膈實者腹必虛。氣  
從虛閉。亦見陽明假實證。攻之是為重虛。錫駒云。心下  
鞅滿者。胃中水穀空虛。胃無所仰。虛氣上逆。反鞅滿也。

故太陽篇曰。此非結熱。但以胃中空虛。客氣上逆。故使  
鞅也。○案以上二說。以心下鞅滿。為虛滿假證。此證世

中而子文曰。心下鞅滿而痛者。太陽胃湯也。腹中滿痛者。大承氣湯也。又少陰病自利。清水色純青。心下必痛。口乾燥者。急下之。是惟以  
痛與痞。皆可攻不可攻也。

多有之。然今攷經文。唯云心下鞅滿。並不拈出虛候。故  
難信據焉。

陽明病。面合色赤。不可攻之。必發熱。色黃者。小便不利也。王

成。本色赤。作赤色。黃下。無者。守。因。不可下。篇。面。作。身。  
心。上。更有。攻。之。字。案。無。者。守。為。是。約。案。前。條。亦。有。攻。之。字。復。  
張。錫。駒。自。合。此。也。案。合。謂。為。治。段。字。也。洽。編。也。通。也。決。也。皆。出。經。傳。割。故。多。  
約。之。案。此。陽。明。心。下。有。惡。寒。不。大。便。等。而。自。初。元。汗。若。有。汗。不。能。為。黃。手。後。也。

虛其胃氣。耗其津液。經中之熱。乘虛入胃。必發熱。色黃。小  
便不利也。柯面色正赤者。陽氣怫鬱在表。當以汗解。而反

下之。熱不得越。故復發熱。而亦轉為黃也。總因津液枯涸。  
不能通調水道。而然須梔子蘘皮法。仁源而致津液。非涉

約之案。攻下大便。故尿不利。而水道不調。故尿澀。畜豬浸胃。遂腐肉敗血。液也。  
約之案。攻下大便。故尿不利。而水道不調。故尿澀。畜豬浸胃。遂腐肉敗血。液也。  
約之案。攻下大便。故尿不利。而水道不調。故尿澀。畜豬浸胃。遂腐肉敗血。液也。

陽  
明  
論

卷  
四

三  
冬  
堂  
藏  
版

三  
冬  
堂  
藏  
版

此  
三  
冬  
堂  
藏  
版

此  
三  
冬  
堂  
藏  
版

此  
三  
冬  
堂  
藏  
版

約之察合之訓應也者事理自合  
然故曰合此與彼相合感應之謂

後漢書  
吳許  
卷四

華佗  
卷四

汪氏云郭白雲曰既不可攻但茵陳蒿湯調五苓散服  
之太謬之極此與子陽佈病面色緣緣正亦相同可小  
發汗宜桂枝加葛根湯以微汗之  
案張璐云下虛之人纔感外邪則挾虛火而面色通紅  
總由真陽素虛無根之火隨表藥之性上升云云世素  
有此證然與本條之義不相干焉

**陽明病不吐不下心煩者可與調胃承氣湯**  
王函千金翼作不吐下而煩

經同調胃承氣湯  
宋本此有方云大黃四兩清酒洗甘草二兩炙芒硝半斤右三味切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分再服內芒硝更上微火一二沸溫頓服之以調胃氣  
胃二字調胃承氣湯及大小承氣湯之理詳于本草  
柯言陽明病則身熱汗出不惡寒反惡熱矣若吐下後而  
本篇皆言胃陽明病外証去何者身熱汗自出惡寒反惡熱也  
頁為虛邪空枵子鼓湯汪不吐下而煩者熱邪上不得越下  
明孫應奎醫家必用調胃承氣湯治太陽三陽大便秘滯倍倍

此則為胃實煩然不至短氣潮熱常滿等之劇故與調胃承氣湯以而大堅燥燥則愈矣柯氏曰未證吐下而煩是胃火乘心也則治心之法錢氏曰心煩者胸中煩也然煩有虛實之不同此以陽明病而未經吐下則胃中之津液元氣無損為邪熱在胃之煩可知舒氏曰按心煩一証陰陽平調宜加細察而後用藥調胃承氣不可輕試成氏

不得泄鬱胃府之中其氣必上熏於膈則心煩煩悶而熱也錢但心煩不若潮熱便硬之胃實所以不必攻下而可與調胃承氣湯也張可與者欲人臨病裁酌不可竟行攻

擊也舒案心煩一證陰陽互關宜加細察而後用藥調胃承氣不可輕試

**陽明病脈遲雖汗出不惡寒者其身必重短氣腹滿而喘有**

**潮熱者此外欲解可攻裏也手足濇然汗出者此大便已鞮**

**也大承氣湯主之若汗多微發熱惡寒者外未解也**  
原注一法與補

**其熱不潮未可與承氣湯若腹大滿不通者可與小承氣**

**湯**  
少腹也  
家內和胃氣勿令至大泄下  
攻裏間玉函脈經有其字濇然

麻九次中三言曰傷寒吐後腹脹滿者與調胃承氣湯其言大腸病若吐若下若汗後微煩小便數大便因鞭者與小承氣湯和之愈

述義曰如其來路或自太陽或自少陽而其等不一病之輕重亦隨而異有其人胃素實者其病為重而心陽明也此條玩語氣似言不經誤治而邪氣自實者云云太陽明少陽明誤治之後亦或為心陽明其為也也不惡寒惡熱汗出者為裏熱蒸迫之故有手足濇然者為邪熱內結之徵原活人書並有掌心汗濇之說

身重短氣腹滿而喘潮熱  
二明理論所說似穩貼或不  
言日晡者蓋少自文也  
讒語不大便胃中有燥屎胃  
中猶言腹中不必深講經言  
部位往三類此且屎在大腸  
而其燥結不下者實由胃熱  
過住王好古以為地道不通大  
便至胃者復矣

脈實大便遲大承氣條曰脈遲  
小承氣條曰脈滑而疾是兩相  
對待之詞而遲脈實為應下  
之心候千金方以脈朝夕駛為  
實病可下可疑此疑非是  
此言實心大承氣主之  
如胃實心而輕一等者小承  
氣湯主之大承氣心有結用是  
湯探試者其義可見也  
遲為實為虛然亦為結結  
胃及大承氣是  
龐氏曰其脈浮沈按之有力  
者宜大承氣湯

柯氏曰胃實諸証以手足汗  
出為可據而潮熱尤為確  
切以四支為諸陽之本而日  
晡潮熱為陽明之時也  
病源七傷寒候云傷寒  
欲下之切其脈浮者宜下之  
溫身身熱者皆津液通  
龐氏曰若小便少手足心  
熱下之切其脈浮者宜下之  
溫身身熱者皆津液通

一途關係最鉅言家數千里  
約之矣此言下稍為三段初大  
承氣說次表未全解故先桂枝  
後下之說末段小承氣說若汗  
多微惡寒者表未全解也此汗  
出多微惡寒者表未全解也  
可發汗宜桂枝湯又曰汗出多  
者為大過之者為陽絕於裡  
亡津液大便因難也  
又案承氣湯即大承氣全本  
傷寒論論大承氣湯主之文  
習其方皆無大字而雖兼言三  
承氣可也言欲用下劑時外  
証未解而無潮熱故先解表未  
可與承氣也其熱不潮四字入  
外未解也上看始了  
或曰微和胃氣非少服而和胃氣  
之義小承氣于調承則一等大猛  
故小承和胃之功少故云微也此  
按非是此言十日以承氣湯和  
之麻仁丸次之章曰以小承氣湯  
和之愈其大章曰以小承氣湯  
與之微和之可知此亦微服之義  
也  
約之案若腹大滿當附上文  
此大便已下看若腹滿當入  
但字看此益未見喘及手足汗  
等大便重証故雖大滿雖不通

出字外未解也下千金外臺有桂枝湯主之五字不通  
用經千金作不大便勿令下成本無至字外臺至作致  
魏汙出太陽所有而不惡寒則太陽所無也身疼體痛  
非實中焦所以腹滿身重  
陽所有而身重則太陽所無也兼以短氣腹滿喘而潮熱  
初篇曰吾以上氣沈結在厥故腹脹身重而喘下之愈  
在表而喘者不同

純見裏證而不見表證知此外之太陽病欲解而非解也  
乃轉屬陽明而陽明之胃實將成也攻驗於此八者乃可  
攻裏無疑矣但攻裏又非一途更必有汗於熱辨之如手  
成氏曰肢體清之本津液之為熱蒸之則身汗出津液不足為熱蒸之其手足汗出知大  
胃實之數大橋曰以此驗大便之鞭又之法  
矣大便必已乾鞭胃實之成確乎不易大承氣湯蕩積通

約之案以潮熱說可下巨下故潮熱言列語甚妙故經曰潮熱者實也  
可知矣再詳之於熱汗出雖多熱却不潮則陽明之病未  
約之案以潮熱說可下巨下故潮熱言列語甚妙故經曰潮熱者實也  
可知矣再詳之於熱汗出雖多熱却不潮則陽明之病未  
約之案以潮熱說可下巨下故潮熱言列語甚妙故經曰潮熱者實也  
可知矣再詳之於熱汗出雖多熱却不潮則陽明之病未

言脈遲復言可攻者何也夫所謂脈遲尚未可攻者以腹  
中熱尚未甚燥結未定故尚未宜攻下攻之必脹滿不食  
而變結胸痞滿等證須俟脈實結定後方可攻之此條雖  
云脈遲而按之必實且其證一盡顯胃實故當攻下無  
疑若以脈遲為不可攻則文法不穩此非約之案脈遲之  
猶有津潤輕實微瀉之意故曰微瀉之不通若後自成大承氣大瀉及成常瀉也猶弱壯大長者老枯小之  
邪滿也下者不必屎燥鞭而不通也又案此蓋潮熱未起以元氣承氣而今為大滿不通故雖未潮  
皆能令脈阻邪氣在表而喘者滿或在胸而不在腹此  
用小便且微和曰勿令大下然則大滿不通不必燥屎極多欲前注云此表未解而為大滿不通非或曰大

傷寒論輯義 卷四

約之案世人皆曰陽明脈此實滑  
大而承者世人不之也夫之反對也  
反對也約之不之也夫之反對也  
屋之反對也也可知夫屋同見也

脈經卷一脈形狀指下微波第百  
脈經卷一脈形狀指下微波第百  
脈經卷一脈形狀指下微波第百  
脈經卷一脈形狀指下微波第百

約之案潮熱者陽明結實氣至  
約之案潮熱者陽明結實氣至  
約之案潮熱者陽明結實氣至  
約之案潮熱者陽明結實氣至

約之案後三十八章以燥天為大  
約之案後三十八章以燥天為大  
約之案後三十八章以燥天為大  
約之案後三十八章以燥天為大

傷寒論辨論

卷四

二十一

非仙堂版

約之案後三十八章以燥天為大  
約之案後三十八章以燥天為大  
約之案後三十八章以燥天為大  
約之案後三十八章以燥天為大

錢氏云熱邪歸胃邪氣依附于宿食相薄而鬱蒸煎迫  
錢氏云熱邪歸胃邪氣依附于宿食相薄而鬱蒸煎迫  
錢氏云熱邪歸胃邪氣依附于宿食相薄而鬱蒸煎迫  
錢氏云熱邪歸胃邪氣依附于宿食相薄而鬱蒸煎迫

錫駒云四肢皆高氣于胃手足汗出者陽明胃氣盛也  
錫駒云四肢皆高氣于胃手足汗出者陽明胃氣盛也  
錫駒云四肢皆高氣于胃手足汗出者陽明胃氣盛也  
錫駒云四肢皆高氣于胃手足汗出者陽明胃氣盛也

小便短脈實大而遲仲遠謂熱結在裏其人發狂小腹  
小便短脈實大而遲仲遠謂熱結在裏其人發狂小腹  
小便短脈實大而遲仲遠謂熱結在裏其人發狂小腹  
小便短脈實大而遲仲遠謂熱結在裏其人發狂小腹

破瘀行血予然其言主大承氣湯硝黃各用八錢加生  
破瘀行血予然其言主大承氣湯硝黃各用八錢加生  
破瘀行血予然其言主大承氣湯硝黃各用八錢加生  
破瘀行血予然其言主大承氣湯硝黃各用八錢加生

傷寒論辨論 卷四 二十一 非仙堂版



崇高明曰本論上本脈經者凡四條其一曰氣逆者脈虛而不利而將發

出視之。半壺鮮血。觀者駭然。經言血自下。下者愈。亦生地之功也。復診之。脈轉浮矣。此潰邪有向表之機。合以柴胡湯。迎其機而導之。但此時表裏俱還熱極。陰津所存無幾。柴胡亦非所宜。惟宜白虎湯。加生地黃芩以救裏。倍用石膏之質重氣輕。專達肌表。而兼解外也。如是二劑。得微汗。而脈靜身涼。舌胎退。而人事清矣。再用清燥養榮湯。二十劑而全愈。

大承氣湯方 上後篇四兩下有去皮三字厚朴下无去皮三字物作抹无初去滓二字无初更字止後四字

大黃 四兩。酒洗。外。厚朴 半斤。炙。趙刻少陰篇芒消 三合。不可下。篇无酒洗二字半斤作八兩无去皮二字

述義曰成氏曰大熱結實者與大承氣湯以熱下大甚故於大承氣湯去芒消又以結不至堅故減厚朴枳實也

右四味以水一斗。先煮二物。取五升。去滓。內大黃。更煮取二升。去滓。內芒消。更上微火。一兩沸。分溫再服。得下。餘勿服。可下。篇物作味无初去滓字芒消下无下文作利則止後服

約之要承子金卷十五上脾勞第三  
承子金卷十五上脾勞第三  
承子金卷十五上脾勞第三  
承子金卷十五上脾勞第三  
承子金卷十五上脾勞第三  
承子金卷十五上脾勞第三  
承子金卷十五上脾勞第三  
承子金卷十五上脾勞第三  
承子金卷十五上脾勞第三  
承子金卷十五上脾勞第三

必用氣分之藥。故以承氣名湯。煎法更有妙義。大承氣用  
水一斗。煮枳取五升。去滓。內大黃。再煮取二升。內芒硝。  
何哉。蓋生者氣銳而先行。熟者氣純而和緩。仲景欲使  
取五升內大黃。子金卷十五上脾勞第三。承子金卷十五上脾勞第三。  
氣以三味同煎。不分次第。同一大黃。而煎法不同。此可見  
仲景微和之意也。知調胃承氣。大黃用酒浸。大承氣。大黃  
用酒洗。皆為芒硝之鹹寒。而以酒制之。若小承氣。不用芒  
硝。則亦不事酒浸洗矣。

疏義曰。承氣湯。胃承氣湯。曰調  
胃氣。本湯一投。後胃氣承順  
故名焉。  
約之要承子金卷十五上脾勞第三  
承子金卷十五上脾勞第三  
承子金卷十五上脾勞第三  
承子金卷十五上脾勞第三  
承子金卷十五上脾勞第三  
承子金卷十五上脾勞第三  
承子金卷十五上脾勞第三  
承子金卷十五上脾勞第三  
承子金卷十五上脾勞第三  
承子金卷十五上脾勞第三

約之要承子金卷十五上脾勞第三  
承子金卷十五上脾勞第三  
承子金卷十五上脾勞第三  
承子金卷十五上脾勞第三  
承子金卷十五上脾勞第三  
承子金卷十五上脾勞第三  
承子金卷十五上脾勞第三  
承子金卷十五上脾勞第三  
承子金卷十五上脾勞第三  
承子金卷十五上脾勞第三

約之要承子金卷十五上脾勞第三  
承子金卷十五上脾勞第三  
承子金卷十五上脾勞第三  
承子金卷十五上脾勞第三  
承子金卷十五上脾勞第三  
承子金卷十五上脾勞第三  
承子金卷十五上脾勞第三  
承子金卷十五上脾勞第三  
承子金卷十五上脾勞第三  
承子金卷十五上脾勞第三

而為榮衛。邪氣入於胃也。胃中氣鬱滯。糟粕秘結。壅而  
為實。是正氣不得舒順也。本草曰。通可去滯。洩可去邪。  
塞而不利。閉而不通。以湯蕩滌。使塞者利而閉者通。正  
氣得以舒順。是以承氣名之。

總病論。凡脉沈細數。為熱在裏。又兼腹滿咽乾。或口燥  
舌乾而渴者。或六七日不大便。小便自如。或目中瞳子  
不明。無外證者。或汗後脉沈實者。或下利三部脉皆平。  
心下堅者。或連發汗已。不惡寒者。或已經下。其脉浮沈  
按之有力者。宜大承氣湯。

醫壘元戎曰。大承氣湯。治大實大滿。滿則胸腹脹滿。狀

湯長論輯後 卷四

述義曰大黃酒制程知就是然按當湯不用此消而大黃酒洗大陽的湯凡大黃壯丹湯並有之消而大黃清故其說不能無疑存效疏義曰酒洗與酒浸同蓋大黃酒洗過則勢力更峻而不敢傷胃所以謂之醉將軍又曰蓋本經用大黃皆酒洗酒甘草炙用之例若無者係脫文說詳附錄約之安酒洗之說劉柳所造連三氏共誤又案三承氣俱大黃皆四兩但物有出入也又案三承氣俱大黃皆四兩但物有出入也又案三承氣俱大黃皆四兩但物有出入也

里字將軍大興無毒平曰下氣除腸胃間結熱心腹脹滿無所畏懼此藥至勁利便不中服最為俗方所重將軍之號當取其峻快矣藥性論云蜀大黃使去寒熱消食積五歲能破冷熱結聚宿食利大小腸主時疾煩熱日華子云通宣一切氣調血脉利關節泄壅滯溫瘴熱疾利大小便本草圖經曰本經稱大黃推陳致新其效最神故古方下積滯多用之張仲景治傷寒用處尤多元李杲字明之曰推陳致新如戡定禍亂致太平所以有將軍之號又曰大黃苦峻下走用之于下必生用若邪氣在上非酒不至必用酒浸引上以就至高向之分驅熱而下如物在高巔必射以取之也若用生者則貴至高之邪熱是以愈後或昏赤或喉痺或頭腫或膈上熱疾生也案明之此說反從約之案諸品各考火者合各品氣味甚出之理而先以枳實者尚尤出也大黃次入是常者大之義消者後入必然是嫌早入承氣減減性味也本草序例陶隱居曰凡湯酒中用大黃不須細切作湯者先以水浸令水浸密覆一宿明旦者湯煎取乃內湯中又煮兩三沸使絞出則勢力極易得快利丸散中用大黃宜白蜜蒸之今不須蒸也

傷寒論辨論卷之四

若合瓦。大實。則不大便也。痞滿燥實。四證俱備。則用之。雜病則進退用之。案王叔和傷寒例云。若表已解。而醫壘元戎曰。調胃承氣湯治實而不滿者。腹如仰瓦。腹中轉矢氣。有燥者。表未便內不消。大滿大實。堅有燥屎。自可除下之。雖四五日不而議語。謂之證。宜用之。○輯義滿載。謂胃氣今依述義補出之。能為禍也。好古之說。蓋原于此。內臺方議曰。仲景所用大承氣者。二十五證。雖曰各異。然即下泄之法也。其法雖多。不出大滿大熱大實。其脉沈實滑者。之所當用也。傷寒蘊要曰。大抵下藥。必切脉沈實。或沈滑沈疾有力者。可下也。再以手按臍腹。鞞者。或叫痛不可按者。則下之無疑也。凡下後不解者。再按臍腹。有無鞞處。如有手

不可按。下未盡也。復再下之。若下後腹中虛軟。脉無力者。此為虛也。外臺。崔氏承氣丸。療十餘日不大便者。於本方。去厚朴。加杏仁二兩。蜜和丸如彈子。以生薑湯六合。研一丸服之。須臾即通。

衛生寶鑑。治發狂因觸冒寒邪。失於解利。因轉屬陽明。證。胃實謔語。本方加黃連。傷續斷方大成湯一名大承氣湯。治傷損瘀血不散。腹肚膨脹。大小便不通。上攻心腹。悶亂至死者。急將此藥。通下瘀血。后方可服損藥。

傷寒論辨論卷之四

傷寒論辨論卷之四

白字... 寒熱... 止... 脾... 風... 瘧... 結... 胃... 氣... 本... 亦... 時... 上... 實... 氣... 主... 分...  
白字... 寒熱... 止... 脾... 風... 瘧... 結... 胃... 氣... 本... 亦... 時... 上... 實... 氣... 主... 分...  
白字... 寒熱... 止... 脾... 風... 瘧... 結... 胃... 氣... 本... 亦... 時... 上... 實... 氣... 主... 分...

約之... 亦... 傳... 結... 胃... 氣... 本... 亦... 時... 上... 實... 氣... 主... 分...  
約之... 亦... 傳... 結... 胃... 氣... 本... 亦... 時... 上... 實... 氣... 主... 分...  
約之... 亦... 傳... 結... 胃... 氣... 本... 亦... 時... 上... 實... 氣... 主... 分...

傷寒論輯要卷四

菲仙堂

於大承氣湯。加甘草陳皮紅花當歸蘇木木通。損藥。乃本方小承氣湯。

醫經會解。加味承氣湯。治痢疾邪毒在裏。於本方。加黃連木香皂角刺。

本草彙言。嘉祐方。治傷寒熱實結胸。鐵鏽磨水。入承氣湯。服之極驗。

醫學正傳。治一人。六月投淵取魚。至深秋雨涼。半夜小腹痛甚。大汗。脈沈弦細實。重取如循刀責責然。夫腹痛脈沈弦細實。如循刀責責然。陰邪固結之象。便不當有汗。今大汗出。此必痰血留結。營氣不能內守。而滲泄於

外也。且弦脈亦肝血受傷之候。與大承氣加桂二服微利痛減。連日於未申時。復堅硬不可近。與前藥加桃仁泥。下紫血升餘。痛止。脈雖稍減。而責責然猶在。又以前藥。加川附子。下大便四五行。有紫黑血如破絮者。二升而愈。

吳勉學彙聚單方。余治一少年。腹痛目不見人。陰莖縮入。喊聲徹天。醫方多臍愈痛。欲得附子理中湯。余偶過其門。諸親友邀入。余曰。非陰症也。主人曰。晚於他處有失。已審待兒矣。余曰。陰症聲低少。止呻吟耳。今高厲有力。非也。脈之伏而數且弦。肝為甚。外腎為筋之會。肝主

傷寒論輯要

菲仙堂

筋。肝火盛也。肝脉達陰莖。肝開竅於目。故目不明。用承氣湯。一服立止。知有結糞在下故也。凡痛須審察寒熱虛實。諸症皆然。久腹痛多有積。宜消之。

醫方集解曰。古人有治惡寒戰慄。用大承氣。下燥屎而愈者。此陽邪入裏。熱結于裏。表虛無陽。故惡寒戰慄。此陽盛格陰。乃熱病非寒證。悞投熱藥。則死矣。朱丹溪曰。初下利腹痛。不可用參朮。然氣虛胃虛者。可用。初得之。亦可用大承氣調胃承氣下之。看其氣病血病。然後加減用藥。常治葉先生患滯下。後甚逼迫。正合承氣症。但氣口虛。形雖實而面黃白。此必平昔過食傷胃。寧忍二

三日辛苦。遂與參朮陳芍藥。十餘帖。至三日後。胃氣稍完。與承氣二帖而安。苟不先補完胃氣之傷。而遽行承氣。寧免後患乎。此先補後下。例之變也。

傷寒直格曰。活人書。大承氣最緊。小承氣次之。調胃承氣又次之。而緩下急下。善開發而難鬱結。可通用者。大承氣湯。最為妙也。故今加甘草。名曰三一承氣湯。通治三一承氣湯。於效甚速。而無加害也。儒門事親曰。大承氣湯。劉河間加甘草。以為三一承氣。以甘和其中。余嘗以大承氣。改作調中湯。加以薑棗煎。俗見薑棗。以為補脾胃而喜服。衛生寶鑑曰。若大承氣證。反用調胃承氣治

之則邪氣不散小承氣湯證反以大承氣湯下之則過傷正氣此仲景所以分而治之後之學者以此三藥合而為一且云通治三藥之證及傷寒雜病內外一切所傷與仲景之方甚相違背失軒岐緩急之旨使病人暗受其弊將誰咎哉

小承氣湯方

大黃酒洗切厚朴去皮枳實者炙

右三味以水四升煮取一升二合去滓分溫二服初服湯

當更衣不爾者盡飲之若更衣者勿服之

當更衣不爾盡服之外臺作趙刻厥陰篇有酒洗字无大者二字若若一服得利譫語止勿服之在去皮下无分溫之温初下有一字温字

作識語止若四字无當字衣下有者序後服四字爾下无者字飲作服若更衣以下七字无

約之要案兩然醫同音近常以相角此不爾者不然而義又

心珍曰按指大便曰更衣蓋觀穢之物不欲斥言也張氏曰更衣言更衣而如廁也錢氏曰更衣者凡貴人大便後必更換所服之衣故稱大便曰更衣方氏曰古人大便必更衣不更衣言不大便也方氏曰更衣古人致大便之恭也約之案更改也言更改表一衣也史記漢書多有更衣史記外戚世家衛皇后字子夫傳云是日武帝起更衣子夫侍尚衣軒中得幸心義曰尚衣也王衣車中得幸也此說非歎名廁或曰園或曰園或曰軒前有伏似殿軒也枳實大承用五枚此僅三枚若不擇大者則至少故此云大者也曰此

錢

小承氣者即大承氣而小其制也大邪大熱之實于胃者以大承氣湯下之邪熱輕者及無大熱但胃中津液乾燥而大便難者以小承氣微利之以和其胃氣胃和則止

非大攻大下之駭劑也以無大堅實故於大承氣中去苦硝又以邪氣未大結滿故減厚朴枳實也創法立法惟量其緩急輕重而增損之使無太過不及適中病情耳

案錢氏云大黃四兩既名之曰小當是二兩漢之二兩即宋之五錢外分二次服耳此說無明證唯外臺崔氏承氣湯即本方用厚朴大黃各三兩枳實六片龐氏用

大黃二兩而減厚朴一兩枳實一枚

傷寒論辨論卷四

華修堂藏版

此非是夫大小承氣厚朴三物湯  
其相增減則此書所謂分料  
相大蓋益此書所謂分料  
後世世醫未熟其子之大者如  
後世世醫未熟其子之大者如  
人不用宋以後盛行之也而小  
承下復云大者者後世醫且  
成敗者故功能益緩弱且  
減用三枚是所以小承氣也乃  
又厚朴三物湯相應而厚  
又安古人用厚朴或以未熟或以  
黃熟依時權量其名一實二枚未  
有以熟之厚也仲師則大承氣  
用大柴胡枝厚人四寸等湯皆用  
未熟特小承用黃熟故本大者  
二字也大者即黃熟也即厚殼

傷寒論辨  
傷寒論辨  
傷寒論辨

二十九

華佗堂  
華佗堂  
華佗堂

吳有性瘟疫論曰案三承氣湯功用彷彿熱邪傳裏但  
上焦痞滿者宜小承氣湯中有堅結者加苦硝更堅而  
潤燥病久失下雖無結糞然多粘膩結真惡物得苦硝  
則大黃有蕩滌之能設無痞滿惟有宿結而有痰熱者  
調胃承氣宜之三承氣功效俱在大黃餘皆治標之品  
也。不耐藥湯者或嘔或畏當為細末蜜丸湯下。  
醫壘元戎小承氣湯治痞實而微滿狀若飢人食飽腹  
中無轉矢氣即大承氣只去芒硝心下痞大便或通熱  
甚宜此方。  
金匱要略治腹滿痛而閉者厚朴三物湯。  
即本方用厚  
朴八兩枳實

五枚

又治文飲胸滿厚朴大黃湯。  
即本方用厚朴一尺  
大黃六兩枳實四枚

直指方枳殼剉散治熱證脹滿。

於本方加桔梗甘草烏梅薑棗。

保命集順氣散治中熱在胃而能食小便赤黃微利至

不欲食為效不可多利。即本方

又三化湯治中風邪氣作實二便不通。

於本方加羌活。

拔萃方順氣散消中者熱在胃而能飲食小便赤黃以

此下之不可多利微微利至不欲食而愈。即本方

傷寒論辨  
傷寒論辨  
傷寒論辨

華佗堂  
華佗堂  
華佗堂

此義曰陽明病潮熱大便鞭者  
 大便雖微鞭然其熱未實則  
 故可與大承氣湯未潮熱者  
 恐其熱未實雖未大便六七  
 日難必其燥屎有否故與小  
 承氣試之也  
 此曰其後發熱是此日晡時  
 作此又未盡之邪復結而鞭  
 既攻之後所結不多只小承氣  
 湯和之足矣  
 錢氏曰其後又復發熱者乃潮  
 熱之類也  
 與小承氣湯相合  
 此義曰初後復發者  
 二端其一條寒實更甚是不結  
 結者此言又後復發者乃潮  
 熱也其條實更甚者乃潮熱  
 也  
 結者此言又後復發者乃潮  
 熱也其條實更甚者乃潮熱  
 也  
 結者此言又後復發者乃潮  
 熱也其條實更甚者乃潮熱  
 也  
 結者此言又後復發者乃潮  
 熱也其條實更甚者乃潮熱  
 也

修寒論轉義

非仙堂書

陽明病潮熱大便微鞭者可與大承氣湯不鞭者不可與之  
此義曰再申明用承氣法  
 若不發大承六七日恐有燥屎欲知之法少與小承氣湯湯入  
陽明病若上當入三字看為之  
 腹中轉失氣者此有燥屎也乃可攻之若不轉失氣者此但  
 初頭鞭後必澹不可攻之攻之必脹滿不能食也欲飲水者  
 與水則嘔其後發熱者必大便復鞭而少也以小承氣湯和

之不轉失氣者慎不可攻也  
再成校音言  
 不可與之成本脫可字玉函作  
 勿與之此有燥屎也成本無也

與水則嘔其後發熱者必大便復鞭而少也  
字轉失氣玉函並作轉氣  
 轉失氣者慎不可攻也  
脈經並作轉氣  
 轉失氣者慎不可攻也  
脈經並作轉氣

成實雖有潮熱亦未可攻  
大格曰潮熱而便不鞭亦禁下  
 若不發六七日恐有燥屎當  
成實雖有潮熱亦未可攻

先與小承氣隨瀉汗枝作探之  
正脈全書作探  
 如有燥屎小承氣湯藥勢

緣不能宜泄必轉氣下失若不轉失氣是胃中無燥屎但  
况少與之

腸間少鞭爾山初頭鞭後必澹攻之則虛其胃氣致腹脹  
燥枯

滿不能食也胃中乾燥則欲飲水水入胃中虛寒相搏氣  
發攻之後欲飲水也約之發虛渴引熱飲是下後欲飲不欲食也

逆則嘔其後發熱者則熱氣乘虛還復聚於胃中胃燥  
攻後後

得熱必大便復鞭而小承氣湯微利與全書和之故  
僅少積腹

以重云不轉失氣不可攻內慎之至也知上條曰外欲解  
僅少積腹

可攻裏曰外未解未可與承氣曰可與小承氣微和胃氣  
僅少積腹

勿令大泄下此條曰可與曰不可與曰乃可攻之不可攻之  
僅少積腹

疏義曰中二則則言上文云大便已  
 鞭又云腹大滿不通故云大承  
 大便雖微鞭然其熱未實則  
 故可與大承氣湯未潮熱者  
 恐其熱未實雖未大便六七  
 日難必其燥屎有否故與小  
 承氣試之也  
 此曰其後發熱是此日晡時  
 作此又未盡之邪復結而鞭  
 既攻之後所結不多只小承氣  
 湯和之足矣  
 錢氏曰其後又復發熱者乃潮  
 熱之類也  
 與小承氣湯相合  
 此義曰初後復發者  
 二端其一條寒實更甚是不結  
 結者此言又後復發者乃潮  
 熱也其條實更甚者乃潮熱  
 也  
 結者此言又後復發者乃潮  
 熱也其條實更甚者乃潮熱  
 也  
 結者此言又後復發者乃潮  
 熱也其條實更甚者乃潮熱  
 也

傷寒論

非仙堂書



約之要若若不轉失氣初發後  
之病者小柴方後文去其加伏者主

氣若小承氣猶是微和胃氣之法也。**汪**轉失氣則知其人大便已鞭。腸胃中燥熱尤甚。故其氣不外宣。時轉而下。不轉失氣則腸胃中雖有熱而滲孔未至於燥。此保初頭穀。後必瀉也。

**黃仲理**曰。作五段者之。

**錢氏**云。其後發熱也。當復不轉失氣也。落下為是。觀未

旬復云不轉天氣者。慎不可攻。則前後照應顯然矣。而

**汪家**謂攻後重復發熱。胃熱至此方熾。此必無之事。下

筆詳慎。智慮周密者。當不應若是。**魏氏**曰。欲飲水者以

下。細玩原文。明係另起一頭腦。而汪家含混。故文雖愈

修正論

華修堂

甚。案虛變為實。寒轉為熱。豈是必無之事。發熱即言約之案其後發熱者下後脹滿不能食之人能食而成大便復硬少也。家大人曰大便下脹滿不食與水則死之病。其後發熱也。其後復硬少也。**潮熱**。王曰。可證成氏順文。注釋。卦。覺。名。當。

**舒氏**云。案此條原文。止在攻之必脹滿不能食也。文意已畢。其下數句。平空插入。亦後人之悞。

**案**轉失氣。傷寒直格。謂動轉失泄之氣也。為是。條辨曰。正珍曰。推轉燥屎之氣失當。作為是約之案。蓋夜論。下。泄。傷。風。曰。轉。屎。氣。極。矣。也。

**黃氏**曰。矢漢書。作屎。古屎。矢通。失。傳。寫。誤。續醫說。醫學全書。曰。是下焦泄氣。俗云去尻也。考之篇韻。屎矢通用。

竊恐傳寫之誤。矢為失耳。宜從轉矢氣為是。且文理頗

順。若以失字。則於義為難訓矣。**舒氏**云。案矢氣二字。從前書中皆云。失氣。此誤也。緣矢字。誤寫出頭耳。蓋矢與

約之案。周禮。射。失。也。或。為。射。夫。書。序。皇。帝。矢。發。誤。款。矢。本。又。作。夫。失。犯。考。失。者。易。晉。失。得。勿。恤。狀。矢。失。蓋。馬。屢。王。謂。本。作。夫。慧。音。若。耳。之。廿。頁。背。曰。矢。字。又。作。夫。亦。亦。與。疾。作。疾。並。古。失。矢。相。昆。之。微。可。知。兄。書。云。失。氣。者。皆。當。讀。屎。音。

易長命丹 卷四 二十二 華修堂藏板

大便也。此論語。傷寒四五百。腹中痛者。若轉筋。下利者。此病也。自利者。是也。腹中痛者。此病也。下利者。此病也。自利者。是也。腹中痛者。此病也。下利者。此病也。自利者。是也。

尿同。矢氣者。屁。乃矢之氣也。且失字之上。無轉字之理。轉乃轉運也。以其氣由轉運而出。若果失下。夫何轉之。有確為矢字無疑。然之內經。有失氣語。效而失氣氣與。王注小腸氣。下奔故失氣也。此如大素。無失氣矣。失字俱失。作俱出。千金卷三。其病才五篇。霍亂部。自三。里。王。霍亂。遺失氣。又卷。十。首。篇。白。黃。便。利。因。心。方。卷。九。服。石。黃。動。故。解。法。才。四。篇。引。皇。帝。所。論。待。即。食。菜。黃。動。候。并。解。法。云。或。遺。糞。不。自。覺。或。失。氣。不。可。禁。止。  
人不能瀉氣。惟腹中雷鳴滾動而已。然滾動者。水勢奔流。則聲響。泄氣者。失氣下趨。而為鼓瀉。空虛則聲響。亢實則氣泄。故腹滾與泄氣。為不同耳。其轉失氣。先硬後瀉者。而氣猶不能轉也。況大便不實者乎。

約之。左傳曰。煩手淫聲。謂。淫。心。耳。及。心。和。平。謂。之。鄭。聲。計。慎。五。經。通。義。我。云。鄭。重。之。音。使。人。淫。道。也。

夫實則讖語虛則鄭聲。鄭聲者。重語也。直視讖語。喘滿者死。下利者亦死。也。上。王。函。有。是。字。外。臺。以。鄭。聲。者。重。語。也。為。細。為。一。脈。經。千。金。翼。異。並。作。謬。條。疏。義。亦。以。直。視。以。下。為。別。章。相。並。頭。云。珍。已。目。指。注。本。截。直。視。以下。別。為。一。章。非。今。徒。宋。板。合。實。以。邪。言。虛。以。正。言。錫。此。章。統。論。讖。語。有。虛。實。之。不。同。生。死。之。各。異。也。實。則。讖。語。者。陽。明。燥。熱。甚。而。神。昏。氣。亂。故。不。避。親。疎。妄。言。罵。詈。也。虛。則。鄭。聲。者。神。氣。虛。而。不。能。自。主。故。聲。音。不。正。而。語。言。重。

程氏曰。直視。謂。目光。如。木。無。神。非。死。心。即。微。視。也。而。不。有。狀。強。者。生。一。條。唯。難。而。滿。兼。下。利。則。直。氣。脫。而。難。回。矣。  
夫實則讖語。虛則鄭聲。鄭聲者。重語也。直視讖語。喘滿者死。下利者亦死。也。上。王。函。有。是。字。外。臺。以。鄭。聲。者。重。語。也。為。細。為。一。脈。經。千。金。翼。異。並。作。謬。條。疏。義。亦。以。直。視。以。下。為。別。章。相。並。頭。云。珍。已。目。指。注。本。截。直。視。以下。別。為。一。章。非。今。徒。宋。板。合。實。以。邪。言。虛。以。正。言。錫。此。章。統。論。讖。語。有。虛。實。之。不。同。生。死。之。各。異。也。實。則。讖。語。者。陽。明。燥。熱。甚。而。神。昏。氣。亂。故。不。避。親。疎。妄。言。罵。詈。也。虛。則。鄭。聲。者。神。氣。虛。而。不。能。自。主。故。聲。音。不。正。而。語。言。重。

不交。而氣脫于上。故死。下利者。脾液不收。而氣陷于下。亦死。鄭聲者。即讖語之聲。聆其聲。有不正之聲。輕微重複之。傷寒命耳義。卷四。直視。即。瞼。目。也。素。問。此。篇。張。季。房。注。引。本。條。為。解。或。氏。曰。直。視。者。視。物。而。目。睛。不。轉。動。者。是。也。若。目。睛。轉。者。非。直。視。也。若。直。視。者。視。者。邪。勝。也。直。視。者。精。不。交。而。氣。脫。于。上。故。死。下。利。者。脾。液。不。收。而。氣。陷。于。下。亦。死。鄭。聲。者。即。讖。語。之。聲。聆。其。聲。有。不。正。之。聲。輕。微。重。複。之。

此以下九章至後復傷寒四音脈... 張思聰曰：重聲者，此以下凡十二... 論語中，凡下凡十二... 此以下九章至後復傷寒四音脈... 此以下九章至後復傷寒四音脈... 此以下九章至後復傷寒四音脈...

宋錢問札傷寒百問歌曰：仲... 凡下凡十二... 此以下九章至後復傷寒四音脈... 此以下九章至後復傷寒四音脈... 此以下九章至後復傷寒四音脈...

重聲者，此以下凡十二... 論語中，凡下凡十二... 此以下九章至後復傷寒四音脈... 此以下九章至後復傷寒四音脈... 此以下九章至後復傷寒四音脈...

語，卽是鄭聲。非讖語之中，別有一種鄭聲也。故止首提鄭... 聲而後無鄭聲之證。張喘滿者，邪乘陽位而上爭，氣從上... 脫，故主死。下利者，邪聚陰位而下奪，氣從下脫，亦死也。讖... 語內結。下傍流清水者，又不可誤認死證也。錢喘則臈... 中迫促而氣不接，滿則傳化不通，而胃氣絕，故死。... 證治要訣曰：讖語者顛倒錯亂言出無倫，常對空獨語... 如見鬼狀，鄭聲者鄭重頻繁，語雜謬而諄諄重複不自... 曰：年老之人，遇事則諄語不休，以陽氣虛也。二者本不... 難辨，須以他證別之。大便秘小便赤，身熱煩渴而妄言... 者，乃裏實之讖語也。小便如常，大便潤下，或發躁或反...

發熱而妄言者，乃陰隔陽之讖語也。此讖語鄭聲虛實... 成氏曰：內言所以不同也。... 醫學綱目曰：諸語者，謂亂語無次第，數數更端也。鄭聲... 者，謂鄭重頻煩也。只將一句舊言，重疊頻言之，終日聲... 勤，不換他聲也。蓋神有餘，則能機變而亂語，數數更端... 神不足，則無機變，而只守一聲也。成無己謂鄭聲為鄭... 衛之聲，非是。... 疏義曰：傷寒者，重聲也。...

傷寒論輯義 卷四... 下又說，網語吶喃，聲低息短，身重惡寒，與讖語之聲雄... 論語中，凡下凡十二... 此以下九章至後復傷寒四音脈... 此以下九章至後復傷寒四音脈... 此以下九章至後復傷寒四音脈...

家大人曰發汗于太陽病多  
為亡陽若或發汗于太  
陽病亦為亡陽之義為二病人  
看重猶煩也或曰為太陽病  
一病人看亦通唯汪氏以重發汗  
屬陽明病時似非此轉陽明  
者心陽于太陽中其故也此文  
心陽佔語四字始入陽明之心  
惟也  
約之案多也一度多夥也重發  
也數度重發也  
汗後病者有一章曰發汗多亡  
汗後病者不可下此胡桂枝湯和  
榮衛以通津液後自愈方  
程氏曰辨汗者尤宜辨其脈  
自和字對短字言猶未失陽  
明之長大脈也

約之案高陽生脈決短者陰也  
脈經千金翼其並無短脈  
脈經千金翼其並無短脈  
脈經千金翼其並無短脈

此義曰若不識人循衣摸  
惕而妄發汗者直視者病  
劇而不亦虛其猶用大承氣  
者不亦虛其猶用大承氣  
又曰吳又可補瀉兼施蓋即  
此也且此條本分三等輕重  
雖異其為胃實則一故皆以  
大承氣湯主之  
疏義曰殊不條未揭方名者  
皆文也前注家不悟以但經  
語發熱一証為本方主治與  
約之案多也一度多夥也重發  
也數度重發也  
汗後病者有一章曰發汗多亡  
汗後病者不可下此胡桂枝湯和  
榮衛以通津液後自愈方  
程氏曰辨汗者尤宜辨其脈  
自和字對短字言猶未失陽  
明之長大脈也

傷寒論輯義 卷四

氣粗身輕惡熱者迥別。

發汗多。若重發汗者亡其陽。譫語。脈短者死。脈自和者不死。

王函重發汗下無者字有若已下

王函重發汗下無者字有若已下

王函重發汗下無者字有若已下

王函重發汗下無者字有若已下

王函重發汗下無者字有若已下

王函重發汗下無者字有若已下

王函重發汗下無者字有若已下

王函重發汗下無者字有若已下

王函重發汗下無者字有若已下

案方氏以此條為太陽經錯簡。喻氏辨其誤是也。程氏錫駒并以此條證為脫陽亦非是。

傷寒若吐若下後不解。不大便五六日。上至十餘日。日晡所

發潮熱。不惡寒。獨語如見鬼狀。若劇者。發則不識人。循衣摸

牀。惕而不安。原注一云順衣微喘直視。脈弦者生。瀋者死。微

者。但發熱譫語者。大承氣湯主之。若一服利。則止後服。成本

脫則字。晡下所字。王函作時。摸牀。王函作撮空。脈經作妄撮

麗氏亦作妄撮。注云常見有此撮空候。故改之。惕而。王函脈

經作。惺惕。脈經。語下。無。汗吐下後。篇。恍若。一服。下文在。方後

者。實。是。五。六。日。下。無。上。字。

而邪未盡去。是為不解。邪熱內結。不大便五六日。上至十

傷寒論輯義 卷四

傷寒論輯義 卷四

日久而結既深。此為可下之時。日晡所發潮熱者。府實燥甚。故當其

五時發潮熱也。不惡寒者。表證罷也。獨語者。即譫語也。乃

陽明府實而妄見妄聞。病劇則不識人。劇者甚也。熱氣甚

大昏冒正氣。故不識人。神志但本守而失守。兩手無指。熱偏勝而躁動於

約之案不安者。身軀不安靜也。神為之不寧也。又胃熱甚。而氣上逆則喘。令者喘雖微而

其危極矣。其死生之際。須於脈候決之。後條辨云。以上見證。莫非陽

家大合。邪正衰律。竭故脈強。者津液枯。高木虛。急之象。然比于身軀。猶未元治法也。

未絕。猶帶長養。故可生。脈濡者為陰絕。已成涸竭。以故云

死。其熱邪微而未至於劇者。但發潮熱譫語。宜以大承氣

則不失為陽明內實。下

約之案。如見之。不可。實。身。神。之。無。位。而。可。也。又。素。思。者。魂。眼。或。博。或。隱。者。即。人。民。死。後。所。見。不。有。之。物。象。謂。之。鬼。不。在。其。身。而。病。人。見。之。為。有。故。云。鬼。者。怪。也。而。非。見。非。常。怪。妖。物。之。類。

湯下胃中實熱。腸中燥結。一服利止。後服者。蓋大承氣雖

能抑陽通陰。若利而再服。恐下多反其陰。以至危殆。可

不禁之。錢傷寒法。當先汗。此但曰若吐若下後不解。明是

當汗不汗。而誤吐誤下。以致外邪內陷。而不解也。柯如見

鬼狀獨語。與鄭聲詭語不同。潮熱不惡寒。不大便。是可下

熱自安。故勿竟斷為死症。九直視詭語。喘滿者死。此微喘

而不滿也。

約之案。別劇微二者。亦見太陽上篇。不可汗。篇又案。上節。木節。同証。並微者。之義。蓋對

劇者。而再舉微者。一者。此章。狀。輕。重。二。志。耳。即。更。首。雙。尾。文。法。比。於。大。是。故。三。心。大。承。氣。至。之。也。若。不。介。則。未。文。座。以。此。致。熱。枯。涸。輒。用。大。承。日。其。理。豈。要。之。日。喘。云。三。五。字。亦。非。致。熱。枯。涸。如。見。鬼。狀。為。上。一。截。是。將。潮。熱。詭。語。不。惡。寒。不。大。便。不。滿。者。死。之。証。也。



前漢李守子及傳而後教之自循  
約之案循循為指其力環注  
師古曰循循摩摩也同傳又  
曰而自循循其髮及循循古今  
字廣部上聲循音門同即林  
切廣部上聲循音門同即林  
母收音是為循摩字字音訓  
循字本音義自是別字訓  
循字本音義自是別字訓  
循字本音義自是別字訓  
循字本音義自是別字訓

約之案循循為指其力環注  
師古曰循循摩摩也同傳又  
曰而自循循其髮及循循古今  
字廣部上聲循音門同即林  
切廣部上聲循音門同即林  
母收音是為循摩字字音訓  
循字本音義自是別字訓  
循字本音義自是別字訓  
循字本音義自是別字訓  
循字本音義自是別字訓

約之案循循為指其力環注  
師古曰循循摩摩也同傳又  
曰而自循循其髮及循循古今  
字廣部上聲循音門同即林  
切廣部上聲循音門同即林  
母收音是為循摩字字音訓  
循字本音義自是別字訓  
循字本音義自是別字訓  
循字本音義自是別字訓  
循字本音義自是別字訓

能博通諸醫書以發明其隱真吾未之見也  
張氏直解曰丁巳秋予治一婦人傷寒九日發狂面白  
譫語不識人循衣摸牀口目瞶動肌肉抽搐遍身手足  
盡冷六脉皆脫死證悉具諸醫皆辭不治予因審視良  
久聞其聲重而且長句句有力乃曰此陽明內實熱鬱  
于內故令脉道不通非脫也若真元敗絕而脉脫必氣  
息奄奄不久即死安得有如許氣力大呼疾聲久而不  
絕乎遂用大承氣湯啓齒而下夜間解黑糞滿牀脉出  
身熱神清舌燥而黑更服小陷胸湯二劑而愈因思此  
症大類四逆若悞投之立死硝黃固不可以悞投參附

修寒詩車新卷四

華修堂藏版

述義我白如胃胃見心而輕一著  
小承氣湯主之此章及後文太  
陽病若吐若下若汗後後條  
並是津液受傷似身調胃所  
空然多汗本陽明所固有則  
其有滿實益甚焉之言外者耳  
約之案今此汗出甚勝多汗  
陽明病人多汗之多汗其意  
少汗則也  
張路白多汗汗下起急矣以其  
人汗出既多津液外耗故不宣天  
但當與小承氣湯和其自氣  
汗語自止若過服及傷津液也

小承氣湯主之若一服讞語止者更莫復服  
程陽明病法多汗其人又屬汗家則不必發其汗而津液  
外出自致胃燥便鞭而讞語證在虛實之間故雖小承氣  
湯也  
又豈可以輕試也哉  
金鑑曰循衣摸牀危惡之候也大抵此證多主於汗吐  
下後陽氣大虛精神失守經曰四肢諸陽之本也陽虛  
故四肢擾亂失所倚也以獨參湯救之汗多者以參耆  
湯厥冷者以參附湯治之愈者不少不可概謂陽極陰  
竭也  
小承氣湯主之若一服讞語止者更莫復服  
程陽明病法多汗其人又屬汗家則不必發其汗而津液  
外出自致胃燥便鞭而讞語證在虛實之間故雖小承氣

湯起論輝義卷四

華修堂藏版

徐大椿曰：汗出津液少，層層相因，病情顯著。若白一服汗止，則大便利之互詞，若過服恐再傷津液也。

修吳詩事義 卷四

韓修堂前片

湯亦只一服為率。譏語止，更莫後服者。雖燥熱未全除，輒于實處防虛也。柯多汗，是胃燥之因。便艱，是譏語之根。一服譏語止，大便雖未利，而胃濡可知矣。周經云：少陽不可發汗。發汗則譏語者，今自汗亦如是耶。汪武陵陳氏斯云。大承氣證，必如前條，不大便五六日，或至十餘日之久，漸漸搏實，而後用之。今則汗多燥熱，而譏語其機甚速，此亡津液之故，而非漸漸搏實，雖堅而不大滿，故止當用小承氣。五之耳。津液不足，非大承氣所宜。服藥後譏語雖止，即未大便，亦莫盡劑，恐過傷元氣耳。

陽明病。譏語發潮熱。脉滑而疾者，小承氣湯主之。因與承氣

程氏曰：陽明病，雖成之於後，然氣利不定，終未若胃主以小承氣湯尚在試法之列。果轉失氣，則知腸中有結屎，因到小承氣湯。下所下者，屎之氣耳，不好更服，以促之。家大人曰：小承氣湯，依脉經，謂其方而刪去，世人為之，但大承氣湯，未允。若固大承氣而滑疾亦大承氣。此消痰，對次句，微瀉之文，非虛。脉文相對者，也。又曰：脈中二字，數系之轉，而自腹中轉之，而氣失出於腹外也。前第廿二章，湯入腹中之脈，中之字，係于者，湯者，為別。雖然，第廿二章之湯，入字，與方作若，一子則彼章腹中，字亦宜。係係轉失氣，而約之，安承陽明，七十六音，升脉，數而用大承氣，七十七音，脉，浮數而可下，則知此之脈，疾為下，若承氣之極，未必常也。

湯一升。腹中轉氣者，更服一升。若不轉氣者，勿更與之。明日又不大便，脉反微瀼者，裏虛也。為難治，不可更與承氣湯也。

轉氣。成本，並作轉失氣。田國作轉矢氣。成本，脫勿上者字。及又字。千金翼譏語下，有妄言二字。脉經千金翼，無小承氣湯之小可下篇无文末也字。

成陽明病。譏語發潮熱。若脉沈實者，內實者也。則可下。若

脉滑疾。雖下注，其仍不宜大下。家大人曰：沈大滑實疾。

腹中得失氣者，中有燥屎，可更與小承氣湯。下外以除之。其虛實未易探，令勿更與服。若不轉失氣者，是無燥屎，不可更與小承氣湯。至明，大便

氣傳時，脉得沈實緊牢之類，是裏實也。不得微瀼者，裏氣不大便微瀼者，此裏虛無氣，不能承送，雖有熱，不可攻之。故云難治。大便虛也。若大便利後，脉微瀼者，止為裏虛，而猶可。此不曾

湯與命尋義 卷四

韓修堂藏版



疏義曰案經文腹中轉氣按成氏注意乃腸入腹中轉氣之略語承上章而省文也且脈經作轉失氣至而作轉失氣並可徵終不得與陰轉氣同看也  
心珍曰腹中上脫傷入二字尚自  
家大人曰此章三段若不以下一段明言下又一段若不轉氣之病人亦有佔得潮熱脈滑而疾之候固同但此人所實轉氣未明言是有味也若不轉氣人及明日亦未有便通而脈微瀉者是有虛人若不轉氣而脈滑日亦未有便通而脈滑如初陽明也故其初日不轉氣者全在胃者未結實故百待一兩日後便結再用下多可也或曰若不轉氣二句唯斥虛人之方已未是

家大人曰滑疾對微瀉言也心珍曰小字衍文當從脈經千金謂異劑之

大便。脈及微瀉。是正氣內衰。為邪氣所勝。故云難治。魏滑  
雖熱盛於裏之兆。而疾則熱未成實之徵。熱之初傳入府。  
脈又變沈大。而兼帶遲滯之象。遲乃痰之對。向之滑疾。今  
乃沈大。而遲滯。斯見胃以成實矣。令脈見滑疾。是猶帶數。  
熱變而傳入。尚未堅凝結聚。小承氣湯主之。消熱調津。足  
以已病矣。柯虛甚者。與四逆湯。陰得陽則解矣。

汪氏云。案後條辨云。詁語潮熱。脈及微瀉。為裏氣大虛。  
并前此之脈滑疾。亦屬虛陽泛上之假象。其言似是而非。  
非愚以譏語潮熱。脈滑疾者。乃陽證見陽脈。其人邪氣  
盛。而正氣未衰也。故云可與承氣湯。脈及微瀉者。是陽

宗印曰明曰不大便而脈反微瀉者邪熱實而心氣虛也微瀉氣虛瀉則無血此胃氣虛於裏雖有熱實不可攻之故為難治也義曰此說與汪意相同

證見陰脈。其人邪氣盛。正氣衰。故云不可更與承氣湯也。不轉失氣。並不大便。非腸中空虛而無物。乃胃家正氣既衰。雖得湯藥。內助其惡濁之物。仍然不能下泄。故云難治。後之人議用補虛回陽之法。是與仲景初時用承氣之意相反。補亡論常器之云。可用黃耆人參建中湯。亦與論不合。大抵此條病。但云難治。其非不治之證明矣。如欲用藥。還宜補瀉兼施之劑。

案白虎證脈滑。方氏以降。多以宿食解之。蓋原于脈訣不可從也。

陽明病。譏語有潮熱。反不能食者。胃中必有燥屎五六枚也。

約之此五字不能食能食之考  
詳見前第十三章

故無校語

秦氏曰及不能食此腸胃中填  
滿空同故其必有燥屎五六  
枚空大承氣湯主之若燥屎未  
但硬大便未必有結燥屎未  
可用大承氣湯  
此義曰胃中積滯腹中不和  
詳經言部位往類此且厚  
大腸而其結不下者宜厚  
胃或宜佳王好古以為首  
通火逆至胃者俱矣

若不能食者但鞮耳。空大承氣湯下之。耳。成本作余。及上。臣

無空字。脈經無大承氣之大。空大承氣湯主之七字。柯本

移在若。能食者上。張本同。周氏義同。金鑑以為錯誤。非也。

張。此以能食不能食。辨燥結之微甚也。詳仲景言。病人潮

熱譫語。皆胃中熱盛所致。胃熱則能消穀。今反不能食。此

必熱傷胃中津液。氣化不能下行。燥屎逆攻於胃之故。宜

大承氣湯。急祛亢極之陽。以救垂絕之陰。若能食者。胃中

氣化自行。熱邪原不為盛。津液不致大傷。大便雖鞮。而不

久自行。不必用藥。反傷其氣也。若以能食便鞮。而用承氣

殊失仲景平昔顧慮津液之旨。汪補中論。空大承氣湯下

之句。當移五六枚也。下看。到其義。前蓋能食既異。治法必不相同。仲景

之句。當移五六枚也。下看。到其義。前蓋能食既異。治法必不相同。仲景

之句。當移五六枚也。下看。到其義。前蓋能食既異。治法必不相同。仲景

之句。當移五六枚也。下看。到其義。前蓋能食既異。治法必不相同。仲景

之句。當移五六枚也。下看。到其義。前蓋能食既異。治法必不相同。仲景

之句。當移五六枚也。下看。到其義。前蓋能食既異。治法必不相同。仲景

之句。當移五六枚也。下看。到其義。前蓋能食既異。治法必不相同。仲景

之句。當移五六枚也。下看。到其義。前蓋能食既異。治法必不相同。仲景

之句。當移五六枚也。下看。到其義。前蓋能食既異。治法必不相同。仲景

約之案為燥屎者數日高天也故必至五六塊也故者理也鞮者不畜數日物故素不得有五枚之員可知五六枚殆燥屎  
之常數乎大承氣以腹滿為大承氣以腹大滿為小承氣此燥鞮其理相同即已數與未數之分也

小承調承應酌量

法空另以調胃承氣湯主之也。周案大承氣湯。空單承燥

屎五六枚來。何者至於不能食。為患已深。故空大下。若能

食但鞮。未必燥屎五六枚。口氣原是帶說。只宜小承氣湯

可耳。

此事難知曰。胃實者。非有物也。地道塞而不通也。難經

云。胃上口為賁門。胃下口為幽門。幽門接小腸上口。小

腸下口。即大腸上口也。大小二腸相會。為闌門。水滲泄

入于膀胱。粗滓入于大腸。結廣腸。廣腸者。地道也。地道

不通。土壅塞也。則火逆上行。胃名曰胃實。所以言陽

明當下者。言上下陽明經不通也。言胃中有燥屎五六

易學命昇長

卷四

難經

此珍白凡陽明病大便不通者皆由邪之聚胃中也屎雖在腸中使之鞭且燥者實胃邪之入胃且也腸胃原是一府胃之本腸為木固非他物故本胃肆腸被言胃有燥屎已

修吳言車事 卷四

華德堂版

杜者非在胃中也言胃是連及大腸也。案魏氏云胃中必有燥屎五六枚。阻塞於胃底腸間。此言得之。徐靈胎云。案燥屎當在腸中。今云胃中。何也。蓋邪氣結成糟粕。未下則在胃中。欲下則在腸中。已續者即謂之燥屎。言胃則腸已該矣。又云不能食者。容熱不能消穀。能食非真欲食。不過粥飲猶入口耳。不能食則穀氣全不近腸胃。實極故也。疏義曰及字對能食而言不必深辨如穀字。穀陽明病。語潮熱結甚者皆不能食。而今下及字。為可疑矣。注家消穀之說。乃是熱中消瘴證。邪熱不殺穀。傷寒家之常。何言之反。順文解釋。往往有如是者。

約之案大便鞭於平日者為鞭。其因為燥天又較於平日不為長形者為瘕牛瘕是也。瘕甚為利為下。為下利黃水。寫送未及清氣也。

此珍白凡陽明病大便不通者皆由邪之聚胃中也屎雖在腸中使之鞭且燥者實胃邪之入胃且也腸胃原是一府胃之本腸為木固非他物故本胃肆腸被言胃有燥屎已

此珍白凡陽明病大便不通者皆由邪之聚胃中也屎雖在腸中使之鞭且燥者實胃邪之入胃且也腸胃原是一府胃之本腸為木固非他物故本胃肆腸被言胃有燥屎已

又案程氏錢氏志聰錫駒。不論不能食與能食。並以大承氣湯為主。非也。  
**陽明病。下血譏語者。此為熱入血室。但頭汗出者。刺期門。隨其實而寫之。澱然汗出則愈。**寫成本作瀉。王國千金翼刺上。

要略。婦人雜病篇有此。刺上。有當字。則作者。  
王案。因上文瀉語而及之也。婦人病邪熱鬱於陽明之經。迫血從下。而下行血下。則經脈空虛。熱得乘虛而入其室。亦作譏語。後

條辨云。血室。雖衝脈所屬。而心君實血室之主。室被熱擾。其主必昏。故也。約之案。身上頭汗出。之義。

此必不得。有等胃弱。同治。故當服藥之外。兼刺期門。則邪熱得除。而津液回復。遂

易長命昇長 卷四

華德堂版



約之案血宮未解為能門  
論之可謂起卓之見矣。然不知血室即是胞。殊可惜

耳。程氏魏氏錢氏並無男女之說。疑是疑而不決歟。

汗出一作吐譏語者以有燥屎在胃中。此為風也。須下者過

經乃可下之。下之若早。語言必亂。以表虛裏實故也。下之愈

宜大承氣湯。原注一云。大柴胡湯。成本王脈經出下而有者字

成胃中有燥屎。則譏語以汗出為表未罷。故云風也。燥屎

在胃。則當下。以表未和。則未可下。須過太陽經無表證。乃

可下之。三陽明多汗。況有譏語。故又當下。但風家有汗。恐

汗出則表未罷。故須過經可下。若早燥屎雖除。表邪未虛

復陷。又將為表虛裏實矣。下之則愈二句。又申明乃可下

疏義曰肌表無邪是表虛邪  
熱在裏是裏實此當與大  
承氣湯以下燥屎便結熱  
聚未化此條巨解思姑曲為之  
曰解未化不謂燥結燥結之  
是說有理矣  
家大人曰下之若早云三句字  
宜却置文末是到草法耳  
如是即表虛裏實者與大  
承氣相合妙且語言必亂四字  
為治法稍涉虛者非常治  
語也蓋其人不大宜見性故表  
証又實安汗止津再被早下  
之誤故為表虛裏實之復  
辨屬虛者宜乎言亂也或以  
為表虛之虛非虛損之虛而只  
家大人曰下之若早語言必亂以表虛裏實故也三句宜置章末看此後比于其前說則友非是也

之一句耳。

錢氏云。若下早。則胃氣下虛。外邪內陷。必至熱盛神昏。

語言必亂者。即治法之注。非後語也。邪氣皆陷入於裏。表空無邪。邪

皆在裏。故謂之表虛裏實也。

汪氏云。補亡論。以末二句。移之過經。乃可下之句。下。誤

矣。案補亡論。移原文者。固誤矣。然而經旨。必當如此

耳。作實傳之若早語言必亂八字。錯簡也。當在空大承氣湯句下。始合。又曰風當

謂表解也。邪氣去表入裏。是以表虛裏實也。

又案魏氏。以此條證。為內經所謂胃風腸風。汪氏則為

傷寒四五日。脈沈而喘滿。沈為在裏。而反發其汗。津液越出。

約之案六病篇皆以表証為中風則風字固為表邪義也  
約之案風屬陽故為表邪即  
太陽病之義我本風上當入  
有字看  
又案五十八難外其卷一引王  
叔和並有陽盛陰虛陽虛陰  
盛文皆以虛為有病地之旨唯  
此章不得合其例如何  
家大人曰前句之語變放下句語  
言必亂者則知於一人有此語  
則知語言必亂者與此語大別也

述義曰如此為裏為寒然亦為  
肌表寒者為裏表結實  
秦陽明脈此為在裏表是  
微和胃氣雖如言內

大便為難。表虛裏實。久則讞語。

約之案此章滿汗難三字押韻

張傷寒四五日。正熱邪傳裏之時。况見脉沈喘滿裏證已具。而反汗之。必致燥結。讞語矣。蓋燥結讞語。頗似大承氣證。但此以過汗傷津。而不致大實大滿腹痛。止宜小承氣為

證。此以過汗傷津。而不致大實大滿腹痛。止宜小承氣為

九當耳。舒脉沈而喘滿。則知為陽明宿燥阻滯。濁氣上干

而然也。故曰沈為在裏。明非表也。而反發其汗。則津越便

成燥者。原非大熱入胃者。比故作景不出方。尚有微甚之

斟酌耳。方越出。謂枉道而出也。

三陽合病。腹滿身重。難以轉側。口不仁。面垢。

原注又作枯。讞

疏義曰以下四章至陽明病汗

出多而渴者不可與猪苓湯

明者而後一章承前條猪苓湯

所揭是也又曰其邪取于少

張錫勳曰腹滿身重難以轉側

朱氏曰其面垢身重難以轉側

明上之理非係陽明胃元之具品

語遺尿。發汗則讞語。下之則額上生汗。手足逆冷。若自汗出

者。白虎湯主之。

口下脉經有甲字成本王函面上有而字面

函作則讞語甚逆冷汗吐下後篇讞語以下提頭全版刻之誤若字

作厥冷千金翼同疏義依玉函補其字可從

鑑三陽合病者必太陽之頭痛發熱。陽明之惡熱不眠。少

陽之耳聾寒熱等證。皆具也。太陽主背。陽明主腹。少陽主

側。今一身盡為三陽熱邪所困。故身重難以轉側也。胃之

竅出於口。熱邪上攻。故口不仁也。陽明主面。熱邪蒸越。故

面垢也。熱結於裏。則腹滿。熱盛於胃。故讞語也。熱迫膀胱。則遺尿。熱蒸肌腠。故自汗也。証雖屬於三陽。而熱皆聚胃



錢氏曰以三陽合病而見心下  
此之劇既有少陽并受之邪汗  
下皆在少陽若見前證  
指而自汗者知太少之邪  
已減獨歸併于陽明之裏  
所消陽明病法多汗者是  
也邪熱在裏既不可汗又不  
堪下故以白虎湯主之

本香川太冲行餘醫言云一身皮膚上摸麻手之而自以為非吾身也猶隔靴搔癢之意也非人而非人故曰不仁也  
約之案病源卷一風不仁候曰其狀搔之皮膚如隔衣是也又案辨脈篇水將不下形體不仁以此不仁相同謂不能行其務也與彼痺麻不仁大別矣

素至首受論毛注面塵滑面上  
如有微汗塵上之色也

述義曰併病僅有二証曰二陽  
曰太陽少陽是也二陽者太陽  
病發汗不徹邪氣入陽  
明而表証仍在者矣治法先  
解其表之解已而攻其裏  
程知曰併病者一經運多一經  
少有歸併之勢也  
惟忠曰此候其表之已除而後  
攻其裏者已

傷寒論卷之四

愈竭而胃熱愈深必更增此語者從陽明之裏下之則陰

益傷而陽無依則散故額汗肢冷也此既不宜於汗下要當審其未經汗下

而身熱自汗出者始為陽明的証宜主以白虎湯大清胃

熱急救津液以存其陰可也柯裏熱而非裏實故當用白

虎而不當用承氣若妄汗則津竭而証語誤下則有陽而

額汗出手足厥也此自汗出為內熱甚者言耳接遺尿句

來若自汗而無大煩大渴証無洪大浮滑脈當從虛治不

得妄用白虎若額上汗出手足冷者見煩渴証語等証與

洪滑之脈亦可用白虎湯方口不和也不仁謂不正而飲食不利

直指方頭痛部有口舌不仁莫知滋味  
疏義曰亦在半表半裏則為口苦今乃入胃中熱邪上攻故口不仁而無知也  
便無口之知覺也 正身自病口不仁寒熱痛痺并不知與見之各或曰不能  
言語或口不仁竟與熱痛痺或口不能辨五味皆謂之口中不仁豈唯不知味一事為然乎

亦陽明胃家之病也  
金匱原篇曰胃家下之額上汗出微喘而小便利者死心移曰可見下後額上汗出者果  
難出可知述義以不仁者難論談之義約之案難者難也也易為也非不能為之義也

案手足逆冷成氏程氏魏氏汪氏宗印皆為熱厥誤矣

周氏以此條移于溫病熱病篇亦非也○又案玉函則

譏語下有甚字文意尤明矣

二陽併病太陽證罷但發潮熱手足熱熱汗出大便難而譏

語者下之則愈宜大承氣湯

成有太陽病併於陽明名曰併病大陽證罷是無表証但

發潮熱是熱併陽明一身汗出為熱越今手足熱熱汗出

傷寒論辨義 卷四

傷寒論辨義 卷四

是熱聚於胃也。必大便難而譫語。經曰：手足熱然而汗出者，必大便已鞭也。與大承氣湯。以下胃中實熱。柯太陽症罷。是全屬陽明矣。先揭于陽候病者。見未罷時便有可下之症。今太陽一罷。則種種皆下症。

**陽明病**。脈浮而緊。咽燥。口苦。腹滿。而喘。發熱。汗出。不惡寒。反惡熱。身重。若發汗。則躁。心憤憤。及譫語。若加溫針。必怵惕。煩躁不得眠。若下之。則胃中空虛。客氣動膈。心中懊懣。舌上胎者。梔子豉湯主之。若渴。欲飲水。口乾。舌燥者。白虎加人參湯主之。若脈浮發熱。渴欲飲水。小便不利者。猪苓湯主之。

**陽明病**。脈浮而緊。咽燥。口苦。腹滿。而喘。發熱。汗出。不惡寒。反惡熱。身重。若發汗。則躁。心憤憤。及譫語。若加溫針。必怵惕。煩躁不得眠。若下之。則胃中空虛。客氣動膈。心中懊懣。舌上胎者。梔子豉湯主之。若渴。欲飲水。口乾。舌燥者。白虎加人參湯主之。若脈浮發熱。渴欲飲水。小便不利者。猪苓湯主之。

**陽明病**。脈浮而緊。咽燥。口苦。腹滿。而喘。發熱。汗出。不惡寒。反惡熱。身重。若發汗。則躁。心憤憤。及譫語。若加溫針。必怵惕。煩躁不得眠。若下之。則胃中空虛。客氣動膈。心中懊懣。舌上胎者。梔子豉湯主之。若渴。欲飲水。口乾。舌燥者。白虎加人參湯主之。若脈浮發熱。渴欲飲水。小便不利者。猪苓湯主之。

**陽明病**。脈浮而緊。咽燥。口苦。腹滿。而喘。發熱。汗出。不惡寒。反惡熱。身重。若發汗。則躁。心憤憤。及譫語。若加溫針。必怵惕。煩躁不得眠。若下之。則胃中空虛。客氣動膈。心中懊懣。舌上胎者。梔子豉湯主之。若渴。欲飲水。口乾。舌燥者。白虎加人參湯主之。若脈浮發熱。渴欲飲水。小便不利者。猪苓湯主之。

**陽明病**。脈浮而緊。咽燥。口苦。腹滿。而喘。發熱。汗出。不惡寒。反惡熱。身重。若發汗。則躁。心憤憤。及譫語。若加溫針。必怵惕。煩躁不得眠。若下之。則胃中空虛。客氣動膈。心中懊懣。舌上胎者。梔子豉湯主之。若渴。欲飲水。口乾。舌燥者。白虎加人參湯主之。若脈浮發熱。渴欲飲水。小便不利者。猪苓湯主之。

**陽明病**。脈浮而緊。咽燥。口苦。腹滿。而喘。發熱。汗出。不惡寒。反惡熱。身重。若發汗。則躁。心憤憤。及譫語。若加溫針。必怵惕。煩躁不得眠。若下之。則胃中空虛。客氣動膈。心中懊懣。舌上胎者。梔子豉湯主之。若渴。欲飲水。口乾。舌燥者。白虎加人參湯主之。若脈浮發熱。渴欲飲水。小便不利者。猪苓湯主之。

**陽明病**。脈浮而緊。咽燥。口苦。腹滿。而喘。發熱。汗出。不惡寒。反惡熱。身重。若發汗。則躁。心憤憤。及譫語。若加溫針。必怵惕。煩躁不得眠。若下之。則胃中空虛。客氣動膈。心中懊懣。舌上胎者。梔子豉湯主之。若渴。欲飲水。口乾。舌燥者。白虎加人參湯主之。若脈浮發熱。渴欲飲水。小便不利者。猪苓湯主之。

**陽明病**。脈浮而緊。咽燥。口苦。腹滿。而喘。發熱。汗出。不惡寒。反惡熱。身重。若發汗。則躁。心憤憤。及譫語。若加溫針。必怵惕。煩躁不得眠。若下之。則胃中空虛。客氣動膈。心中懊懣。舌上胎者。梔子豉湯主之。若渴。欲飲水。口乾。舌燥者。白虎加人參湯主之。若脈浮發熱。渴欲飲水。小便不利者。猪苓湯主之。

**陽明病**。脈浮而緊。咽燥。口苦。腹滿。而喘。發熱。汗出。不惡寒。反惡熱。身重。若發汗。則躁。心憤憤。及譫語。若加溫針。必怵惕。煩躁不得眠。若下之。則胃中空虛。客氣動膈。心中懊懣。舌上胎者。梔子豉湯主之。若渴。欲飲水。口乾。舌燥者。白虎加人參湯主之。若脈浮發熱。渴欲飲水。小便不利者。猪苓湯主之。

**陽明病**。脈浮而緊。咽燥。口苦。腹滿。而喘。發熱。汗出。不惡寒。反惡熱。身重。若發汗。則躁。心憤憤。及譫語。若加溫針。必怵惕。煩躁不得眠。若下之。則胃中空虛。客氣動膈。心中懊懣。舌上胎者。梔子豉湯主之。若渴。欲飲水。口乾。舌燥者。白虎加人參湯主之。若脈浮發熱。渴欲飲水。小便不利者。猪苓湯主之。

**陽明病**。脈浮而緊。咽燥。口苦。腹滿。而喘。發熱。汗出。不惡寒。反惡熱。身重。若發汗。則躁。心憤憤。及譫語。若加溫針。必怵惕。煩躁不得眠。若下之。則胃中空虛。客氣動膈。心中懊懣。舌上胎者。梔子豉湯主之。若渴。欲飲水。口乾。舌燥者。白虎加人參湯主之。若脈浮發熱。渴欲飲水。小便不利者。猪苓湯主之。

**陽明病**。脈浮而緊。咽燥。口苦。腹滿。而喘。發熱。汗出。不惡寒。反惡熱。身重。若發汗。則躁。心憤憤。及譫語。若加溫針。必怵惕。煩躁不得眠。若下之。則胃中空虛。客氣動膈。心中懊懣。舌上胎者。梔子豉湯主之。若渴。欲飲水。口乾。舌燥者。白虎加人參湯主之。若脈浮發熱。渴欲飲水。小便不利者。猪苓湯主之。



傷寒論卷之四  
 傷寒証類  
 傷寒論卷之四  
 傷寒証類  
 傷寒論卷之四  
 傷寒証類

傷寒証類 卷之四  
 傷寒証類 卷之四  
 傷寒証類 卷之四  
 傷寒証類 卷之四  
 傷寒証類 卷之四  
 傷寒証類 卷之四  
 傷寒証類 卷之四  
 傷寒証類 卷之四  
 傷寒証類 卷之四  
 傷寒証類 卷之四

辨之獨深悉焉  
 約之案素問宣明五氣篇并於腎則恐王注牀陽發鳥懼也  
 喻云 汗出不惡寒 反惡熱身重 四端則皆陽明之見症  
 錢云 舌上胎 當是邪初入裏 胃邪未實 其色猶未至於  
 黃黑焦紫 必是自中微黃耳

傷寒論卷之四  
 傷寒証類  
 傷寒論卷之四  
 傷寒証類  
 傷寒論卷之四  
 傷寒証類

傷寒証類 卷之四  
 傷寒証類 卷之四  
 傷寒証類 卷之四  
 傷寒証類 卷之四  
 傷寒証類 卷之四  
 傷寒証類 卷之四  
 傷寒証類 卷之四  
 傷寒証類 卷之四  
 傷寒証類 卷之四  
 傷寒証類 卷之四

曰脉浮者五苓散。不浮者猪苓湯。則得仲景之意矣。蓋其作沈作不浮。未知本經舊文果然否。然推之於處方之理。極覺明確。故姑從其說焉。汪昂云。改脉浮為不浮。方書中無此文法。

案喻氏云。四錢。總領首段。醫學綱目。引本條云。陽明病脉浮緊。咽燥口苦。腹滿發熱。汗出不惡寒。若下後。脉浮發熱。渴欲飲水。小便不利者。猪苓湯主之。正與喻意符。

約之案此置五若字前三若字。述本經之誤。治後二若字。述本經之或候也。矣。

汪氏云。白虎湯證。即或有小便不利者。但病人汗出多。水氣得以外泄。今觀下條云。汗出多。不可與猪苓湯。乃

太陽下大陷胸湯。云膈內拒痛。胃中空虛。客氣動膈。短氣躁煩。心中懊憹。又甘草湯。云膈下之其痞益甚。此非結熱。但以胃中虛。客氣上逆。故使鞭也。約之案。客氣。詳於中篇。按當前一章。

家大人曰。若發汗後。汗若濕。針後。汗若下。而三人。並校于。或為。主之。義。

知此證。其汗亦少。汗與溺俱無。則所飲之水。安得不停。故用猪苓湯。上以潤燥。下以利濕。熱也。又云。令人痛熱。大渴引飲。飲愈多。則渴愈甚。所飲之水既多。一時小便豈能盡去。况人既病熱。則氣必偏勝。水自趨下。火自炎上。此即是水濕停而燥渴之徵。故猪苓湯。潤燥渴而利濕熱也。

猪苓湯方

猪苓 去皮

茯苓

澤瀉

阿膠

滑石

右五味。以水四升。先煮四味。取二升。去滓。內阿膠。烱消。溫服七合。日三服。

易長論耳。亥。亥。白。

亥。亥。亥。亥。亥。

少陰篇

尤氏曰五苓散治五苓散去桂枝木加  
石河膠而治太陽病本則加滑  
其受邪也其氣難泄其氣難泄  
明其表裏其氣難泄其氣難泄  
以五苓散散取自五苓散以行水  
也

本草白字滑石味甘寒治身熱泄瀉  
去留結止渴令人利中藥性論曰滑石  
石治渴非宜止渴實其利竅去溼熱則  
誤服此則愈也其津液而渴轉甚矣故  
好古以為至燥之劑

鑑趙羽皇曰仲景製猪苓湯以行陽明少陰二經水熱然  
其旨全在益陰不專利水蓋傷寒表虛最忌亡陽而裏虛  
又患亡陰亡陰者亡腎中之陰與胃家之津液也故陰虛  
之人不但大便不可輕動即小水亦忌下通倘陰虛過於  
滲利則津液反致竭方中阿膠質膏養陰而滋燥滑石性  
滑去熱而利水佐以茯苓之淡瀉既疏濁熱而不留其壅  
痰亦潤真陰而不苦其枯燥是利水而不傷陰之善劑也  
故利水之法於太陽用五苓加桂者溫之以行水也於陽  
明少陰用猪苓加阿膠滑石者潤之以滋養無形以行有  
形也利水雖同寒溫迥別惟明者知之

醫方考曰四物皆滲利則又有下多亡陰之懼故用阿  
膠佐之以存津液於決瀆爾

陽明病汗出多而渴者不可與猪苓湯以汗多胃中燥猪苓  
湯復利其小便故也

成鐵經曰水穀入於口輸於腸胃其液別為五天寒衣薄  
則為瀉天熱衣厚則為汗是汗瀉一液也汗多為津液外  
泄胃中乾燥故不可與猪苓湯利小便也

柯干多而渴當自虎湯胃中燥當承氣湯具在言外

案魏氏云若見虛則炙甘草之證實則調胃承氣之證  
炙甘草蓋為不對矣

疏義曰此承上文而申猪苓湯  
多而渴者胃中燥也  
加參其湯固胃中津液外泄  
不可與猪苓湯利小便也  
燥無水不能下行乃水瀉之  
便少非水瀉之小便也  
故則益瀉津液而助胃利其  
以汗下之文可以見其津液  
以汗下之文可以見其津液  
以汗下之文可以見其津液  
以汗下之文可以見其津液

疏義曰以下載章款陽明有  
虛裏証  
又自此本表裏裏寒以辨陽  
明之有虛裏也案陽明病屬  
胃中熱實而此却屬虛裏  
乃虛中有實中亦有虛之義  
迷義曰浮脈表熱也非浮脈  
之常乎更有重熱外重白虎  
散証是有血分灼熱陽明未熱  
當湯是身有虛寒陽明未熱  
証是身有虛寒陽明未熱  
亦身乎

家大人曰天凡脈脈無間陰陽皆靜  
閉之微

四逆湯

錢此與少陰厥陰裏寒外熱同義。若風脈浮而表熱則浮

而表熱也。虛陽在外故脈浮。陰寒在裏故脈過。所以下利

清穀。此為真寒假熱。故以四逆湯祛除寒氣。恢復真陽也。

若以為表邪而汗之則殆矣。魏此雖有表證且不治表而

治裏則雖有陽明假熱之證。寧容不治真寒而治假熱乎。

是皆學者所宜明辨而慎出之者也。

特揭出斯篇。方氏云。此疑三陰篇錯簡。恐不然也。

萬延元庚申六月十日標記由繹一圖竟在癸辰辰三葉園中崇西數書院丙魚啞軒內公森約之



色  
灰  
文  
其  
頭

13

110X
260
12